

北山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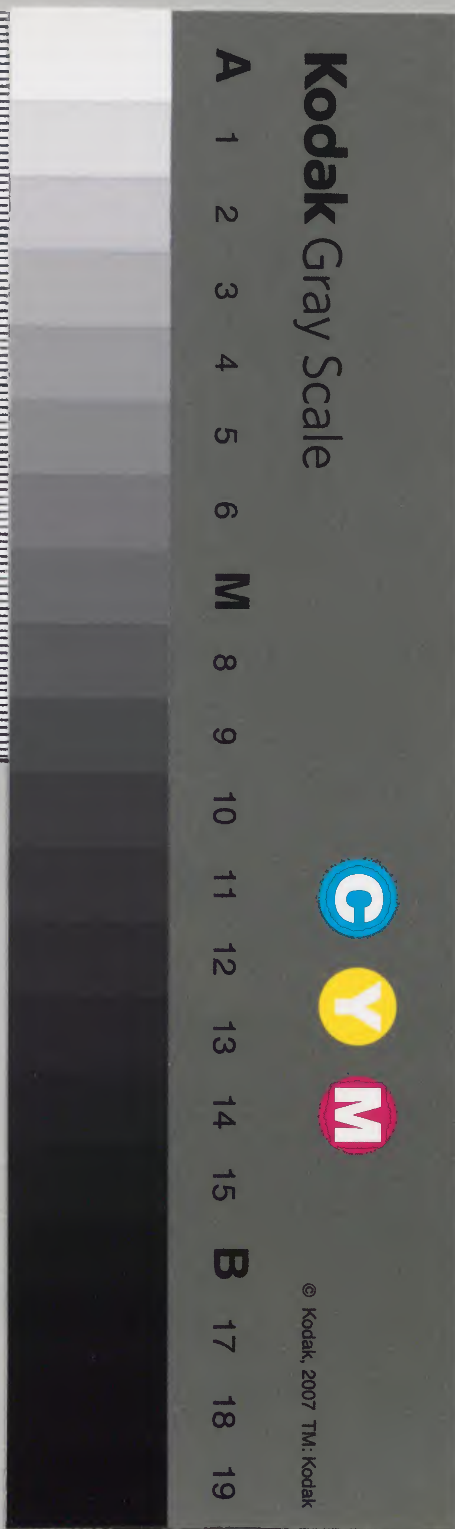
和書門	
五三〇一	號
九三	函
五	架
四	冊

内閣文庫	
五三〇一	和書類
九三	函
五	架
四	冊

三
四
拾
遺
雜
抄
上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53011
冊數	4 (2)
函號	144 323

共
四



綴じ部(喉部分)の文字など開きが不鮮明な箇所あり

北山抄

拾遺雜抄上

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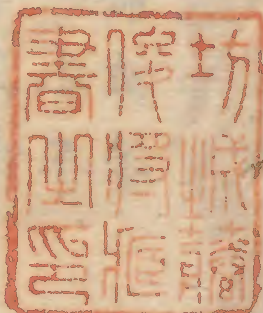


朝拜

射禮

建禮門

内宴



殿

上賭射

付負熊臨時射

花宴

大饗

付初饗

除目

公卿給請文

受領功過

讀奏

官奏

過分不堪

異損

維摩會

朝賀事

前二日雨濕停止

王卿有職掌者前兩三日進八省院習禮式部或參

在集例者而近例猶有當寅日辰刻乘輿幸小安殿御

候殿坤角供御藥外辨大臣以下入自含耀門謂朝

東小就朝集堂座議西面北上大臣北階納言北階參

非參議三位以上可著西堂親王在西廊邊待例云

彈正入自應天門東西掖門列立東西朝集堂南

頭式部丞以下起廊座列立砌前召計諸大夫諸儀

弁備訖典儀就位後內弁大臣入自昭訓門著幄下座

于時外弁上卿喚召使二音內弁昭訓門著幄下座

衛等令通案內

召使進立堂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and red seals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西北當中階宣召兵部省稱唯退出丞入而立大臣宣
令擊裝了留鼓上稱唯退出令擊外弁鼓諸門乃開

會昌門東西掖門伴佐伯兩氏率門入自兩門署會

昌門內座執女孺褰帳王命婦侍或以典威儀命婦

等以五位為四位代著座為上南侍從少納言左右分立

上北為次開門次搥召鼓兵庫頭申內諸大夫列立

東西訖參議以上降堂就列自會昌門東廊參入式

部錄率六位以下相介同入次親王入自顯親門謂

北外就位天皇御高座御裝束先了群臣初入會昌

門左右綬垂中命婦四人相介在御前至高座下立內

侍二人著以上取御劔塗呂候御前左右御座定置

劔塗於御座右邊御前命婦同候高座北女藏人等

殿下擊褰帳鉦二九女孺奉醫出自第二間更經少

立三行長翳在內中天皇端易南面命婦昇東西階

醫在中短翳在外中天皇端易南面命婦昇東西階

褰御帳內相助以針縷固之復本座女孺相介退入

宸儀初見執仗者稱警群臣磬折諸伏共座主殿圖

書就爐燒香訖典儀曰再拜贊者承傳百官再拜以

奏賀先是可有皇太子賀而揖而出自本位過兩乳

進退行步與舞西行揖而北折進自馳道不至宣命

位一許丈揖而東折進行當龍尾道東階而揖更北

折經左兵衛陣中至同階下揖而奏瑞俱昇昇先右
左足並不歷階奏賀在前但每瑞者奏瑞不進內裏
式意進而不奏也負觀式不設其人不置其位云
而近例在本北進而於青龍旗東北揖而西折經同
旗及朱雀旗等北而進行不及日像旗一許丈揖而
北折就行立位揖之在奏賀少間揖而後同位而斜行
不至奏賀位南去三尺東去八尺大小傍行各三步
就同位而揖之乃奏曰云云訖揖而傍行亦揖左廻
斜行復行立位而揖群官再拜奏者奏瑞進就位奏
事訖復行立位敕曰來奏賀祇唯揖而進行如前
就奏賀位揖之敕曰云云訖奏賀祇唯御座速解綸

位復暗案詔文揖而左廻復行立位後逡巡左廻奏瑞
計程唯云云文揖而左廻復行立位後逡巡左廻奏瑞
共退南進揖而東折同經朱雀旗北青龍旗東北揖
而南折降階左廻北向揖之更左廻如前就宣命位
仲平大臣斜行於位是負保親王說者而而揖奏瑞
可如未儀之由見延長七年御記而揖者復
本宣制云云訖南顧百官再拜又宣制云云訖百官
再拜舞蹈奏賀揖而左廻南行揖而東折自列後復
本位以間武官振旆祇稱萬歲待宣命者復典儀曰再
拜贊者兼傳百官再拜訖左侍從在上者進御前稱
禮畢殿下擊鈺三下奉醫垂帳諸伏起座稱蹕還後
房殿下退鼓侍從少納言等退下次內弁次羣臣罷兵

不待諸門鼓應或內弁及百官退後殿上侍從可退
云者或上下共自上可罷欵而笏紙次第如之
改御服還宮其後有小朝拜之或止即御南殿宴
如常禮服不具不候列之王卿或有召參入供奉行
年有宣幸或還幸後參入候節會列延長七年天曆元
旨候之

裝束子細見即位抄

當殿中階南去十五丈四尺樹銅烏幢東樹月像幢

次朱雀幢次青龍幢武旗當殿東楹玄銅烏幢西樹

月像幢次白虎幢次玄武幢向樹去各二許丈與青龍

兵庫兩寮樹兵部省檢之昭訓門南廊第一間壇下西去四丈設

皇太子帳東設謁者座自謁者座南去一許丈設

大臣帳與南懸鉦鼓帳東砌下鋪外記史等座左右

近陣邊鋪內記座中務置皇太子位於中階南十丈

又南去二丈置奏賀位自奏賀位東去二丈置皇太

子謁者位自此南去二丈更東折一丈雙置行立位

奏賀在西奏瑞在東相去一丈五尺又中階南去三丈更東折二丈置

太子謁者位自此南去三丈置詔使位中階南十二

丈西折三丈或當殿西柱與奏賀位相對置典儀位

差西南退一許置贊者位中階南去十丈設火爐相去

六式部龍尾道南去十七丈置宣命位當局福堂宣

命位南去四丈東折二丈五尺置太政大臣位其人者

不置西折二丈五尺置親王位各南去重行如常大
舍人官人二人史生一人率執威儀屏繳一具圓翳
十具圓羽十柄橫羽八柄弓八張箭八具大刀八口
梓四竿杖二枚如意二枚蠅拂二枚笠二枚挂甲一
領行置下置納袋圓翳以下分為兩行其屏繳立兩
舍人左右各六人自昭訓光範兩門陣列近衛陣以北一
丈與燾平頭內藏允屬各一人大藏丞錄各一人各
率執威儀柳管藏部八人列立在大舍人北而東西
藏在西納錦袋懸次掃部官人左右各二人各率執
頭抱腰云云胡掃部五人列立次主殿官人亦各一人
率殿部十

一人袍著黃列立二藏平頭主殿圖書各服禮服列

爐東西去爐各三丈兩寮東西各二人第一人當

射禮儀建禮門豐樂院儀見內裏式并式並式

前十日兵部省簡定親王以下五位以上七人於省

射場調習二日或云前調習前五日送射手札於侍從所

十二月六日前一日供張御裝東門以日省浦射

手歷名進門北簷懸御簾南庇敷借板敷其上立蓋

帳東西立御屏風各一帖天慶元年立四尺大改六

尺云其後橫施軟陣御帳東設皇太子座西巽角斜

設王卿座七尺許南北對座東端當階中央云帳西

侯者張
之者天
戶之獲
者申也

第二間安御酒器門南五許丈馳道東西鳥羅并阿

禮幡各十二流幡東記文云鳥羅南五許丈立阿禮

南去三許丈馳道東立群臣行立標其南東立第一

侯射位近位以上及左右南去七八丈立第二侯射

位右兵衛左右兩位西北六步各五侯山形內裏式云

許丈立之天慶九年記如之儀式一下等之後立權者

床子其北立鈺鼓每射位南二許丈立射子行立位

東南積祿布西南設大藏省座官人床子史左近陣

北屏幔南妻立內弁兀子西面東小舍以下平座左近陣

少納言以下座左仗東南差去立諸大夫東帳二字東

記文如之天慶九年記云西帳諸大夫東帳六舍

以東立帳一字三年記云內大膳大炊弁備不延喜

右大臣休幕左大臣出自休幕就兀子者天慶元年

同九年記云諸大夫帳北又立一字為彼所饌弁備

不云又左仗東南一許丈立二間平張造酒主水紆

幔門北設外弁座西面天慶元年例也六位帳東

設門屏其北立榻者裝東記文云監物西小舍并內

局門西去三丈立之北面西上云物西小舍并內

前敷侍臣座其西立帳一字內膳不右近陣南少西退

立床子唱名者并置第一候鈺北立帳一字兵部兵

天慶元年九年例如以裝東記文云件帳立二其前

宇東帳立兵部床子西帳立兵庫床子云其前

立花槍中務省門東西左右衛門陣之其北左右兵

衛陣之上內裏式諸衛服

時刻御腰輿幸建禮門不假大等刀王卿取弓矢供奉

張弓懷決不拾無衛府門北進當東第一間西面南上

人著饒劍不帶弓箭門北進當東第一間西面南上

列立將取仗警蹕如常次撤輿後出春花門就外兵部

引諸大夫列幔門南彈正上卿召使音於東幔外

同列立如常儀又列射手上卿召使音於東幔外

共祇唯一人入幔門立六位南東仰云召兵部

省祇唯退出丞參入立上卿座西面北仰云令搥鼓

祇唯出幔門召兵庫寮令搥外延喜三年記云

之違例御座定內弁著兀子舍先是留立前座定後記云

內侍召人大臣謝座昇自東階起座東行經左

酒司平張北更西折陣南頭座從仗皇太子昇自同

階謝座謝酒著座取云不取次搥召鼓候邊鼓親王

以下起座入射手不起式云搥二三声初相引入自左

右衛門陣間就庭中標北面西上諸大臣宣侍座謝

座謝酒訖入自鳥羅東第二間昇自東階於腰

弓猶持手但下署時群臣各著座訖兵庫寮叩鉦三

置弓大盤下云署時群臣各著座訖兵庫寮叩鉦三

射手親王以下五位以上張弓入懸懷鞞但帶劍

不足其負署以在六衛府射手等自中務省垣下西

行趨入自左右衛門陣中央經左兵衛陣北東行更

北折就行立標天曆五年記射手東持鉦者在前亂

聲而進定持兵庫允屬行前射手立次執紫幡者四人用內

相分在左右偃幡行前二人執紫緋幡在四位以上持

鉦者不及行立位五許丈比停立兵庫察叩鉦亂聲止

之陣兵部大藏參著式云而比射手就行立位兵部省

出如入儀云進就位又云群官退出次兵部大藏退

入就標而可依式由見延喜七年記天慶元年記云群

年例群官著座後未叩鉦前參著今木工寮懸的王親

案式意兵部著座後相次可參入欵木工寮懸的王親

三尺自外二執紫幡者不及行立位一許丈停立舉

幡四位以上射畢偶備入執射手進蘆葵上貫鞞裝了而起兵

部執間起唱之卿代唱親王大浦唱三位已上少小揖興舞就射射的稱所中之規

外規叩鉦一次規二聲內規三聲中皮者以白幡指畢左迴退大藏浦召

示不中廡祿皮一皮二隨即搥鼓一聲畢左迴退大藏浦召

之北向稱唯進跪膝著上受賞物照給之隨其疎密

皮者退出更復本座夫皆後掖參上天慶元年諸大

不召退出更復本座夫皆後掖參上天慶元年諸大

式如初令次諸衛以次射兩雙射者唱者二人各一

進唱官姓名同前若日暮有教各二人進射帶刀列

平以來有仰右近後令射之坊進立左仗南頭北寬

面唱名兵衛射才二雙云具見延喜七年記不稱

一二人射供御膳警蹕而群臣并諸伏興失也云不稱

-5 150 35 860" data-label="Text">

給群臣饌如常兩雙各射畢有教令群臣三位以上

射從掖進不唱次近衛兵衛後參者射之左右近射

右兵衛射本府監尉唱名明近日遺參令射了若光景

才二雙射本府監尉唱名明近日遺參令射了若光景

幕有敕停射乘輿還宮

式文武帶刀射畢叩鉦三下退

出者而近代日

王卿入春花門扈後如初

後日兵部省錄人數并中不等進藏人亦又修

鮮文進供奉賭弓四府射手箭云々

延長三年今日不張了付鞞弓懸依失故實後

張弓天鞞弓懸貞卿記

天慶九年依大外記公忠說王卿不供奉行幸

後向大庭失也九条

天曆二年記舊例射手射畢後就祿不取祿以

表帶結中退出云々而不注記文云々

同六年左右大將不察近代依舊例停行幸

天德三年依太向座南方不御建礼門御豐樂

院時内并兀子立青綺門南面西第二間東頭

柱下壇上云々鈴奏畢就兀子奉召經左仗東

南於陣西頭謝座經陣前案上王以入自鳥羅

才二間供御膳時停射如恒射者跪候行立者

不跪云々

天曆五年内并休幕設東樓下

内宴事

廿一二三日間若

一 裝束

有子日便用其日

康保三年依太子案上有改

一祿法

見延喜

太子御祿見

康保御記

一可兼日行事

可有内宴之由仰内教坊采女雅樂寮事给男女房

装束料事

陪膳女藏人

比

礼料羅事

旧年例

人别一丈三尺

織部司

差内豎召文人事

清凉抄云前一日藏人头奉作令你迴文人等

儒士并文章得業生假藏人不文章生在諸司

舊文章生才学傑出者一两但内記依例預之

前十日遣狩使事

或作馬寮

神泉令取焦事

作左右系門府

一前一日可行事

藏人不雜色以下客入上格子装束之後其夜宿侍

事

内匠寮入立軟障臺於所之事

木工寮立舞臺事

掃部寮依遙盃等事

左右系門府鋪砂事

前例當日鋪之延長六

藏人不儲紙墨

墨十延給作物

硯筆柳管折櫃等事

件四種無日

一當日行事

差所雜色令召親王但召氣色兼日示之

新儀式

清凉抄云前一日令示仰明日可察之狀先例

一人預之但堪屬文親王有召如例不過二人

宸隱綺切衣上声畫斧屏風高八尺東西當戶牖之間以絳為質畫畫斧文天子南鄉而立於其中右字彙俊親私注

少將等座其人座隨立文臺綴綠設女官座又設舞妓并

樂人座

尚書置御硯殿司供御火爐

內膳司立御臺盤供威儀御膳

內藏寮鋪豹皮置漆筥又立公卿臺盤立酒臺等

又敷兩面於舞臺立綿乳垂帽額備公卿饌令居女

官饌皆宸儀未出御之前相分藏人所雜色以下令

盜送

造酒司立御酒臺主殿寮立幔

未出御之前出納率小舍人令齎紙筆等於南殿

良角壇上

時刻御仁壽殿供膳藏女人十度就紫宸殿北廂采女

撤御臺盤覆畢出御著赤白橡陪膳更衣若每其人典侍

撤御臺盤覆畢出御著赤白橡陪膳更衣若每其人典侍

一當日行事

差所雜色令召親王但召氣色兼日示之

新儀式

清凉抄云前一日令示仰明日可察之状先例

一人預之但堪属文親王有召如例不過二人

掃部寮立御宸子用藏人下螺鈿立公卿及近衛中

少將等座文人立文臺設女官座又設舞妓并

樂人座

尚書置御硯殿司供御火爐

内膳司立御臺盤供威儀御膳

内藏寮鋪豹皮置漆筥又立公卿臺盤立酒臺等

又敷两面於舞臺立綿乳垂帽額備公卿饌令居女

官饌皆宸儀未出御之前相分藏人所雜色以下令

盜送

造酒司立御酒臺主殿寮立幔

未出御之前出納率小舍人令齎紙筆等於南殿

良角壇上

時刻御仁壽殿供膳女藏人十度就紫宸殿北廂采女

撤御臺盤覆畢出御著赤白襖并靴陪膳更衣若每其人典侍

撤御臺盤覆畢出御著赤白襖并靴陪膳更衣若每其人典侍

次將延長
六年以後
預謝座往
年不預之
中間祭上
五位六位

內記一行
列立藏人
舊式酒正
取空盞或
藏人頭可
取云々
延喜十二
年御記云
申刻夕陪
膳更衣代
出陪云々
而式并日
記不見供
久膳之由
行酒次第
見親王儀
式今案親
王勸盃時
自出居及

供出自西方就座所座異角設管圓次召侍臣用近

將太子茶上時可令召皇太子及王卿于時皇太子

用彼宮昇殿者皆用以階人到座東西面謝

止自南殿北黃子東妻階皆用以階人到座東西面謝

座而立春宮亮持空盞進授之出自南殿北廂東第

授但昇殿退出壁下階三等謝酒畢受盞還入本

所皇太子著座次王卿外於敷政門中少將二人內記

等出自南幔門東頭列立庭中謝座四位五位一行

六角六位一行一人當舞臺乾角在次列立上者當坤

舞臺北頭謝酒訖依次茶上著座北親王經大盤東著

者令藏人奏次中少將二人內記文人座末同

昇著座次侍臣著廊下座女藏人等出自南殿北廂

中戶供四種餽餽索餅等起座下不次東宮侍臣賜餽

餽太子昇殿相兼者役之若少次侍臣賜餽餽王卿

堂下藏人送及次供御膳次賜皇太子次賜王卿以下饌

隨之次供御酒次賜皇太子次賜王卿以下饌

如常次供御酒次賜皇太子次賜王卿以下饌

孟三後獻以前如節會儀用酒司盞以次銅提臺為杓四

次及瓶子始自親王初獻于大臣給文三獻之後文人

依召茶上文人出居令詩不就之日暮不必待三獻殿上

次給紙筆文人以上置折櫃蓋侍揚臣給文人料次內教

文人便也但重記天慶六年出居次內記等云是綴綺儀異也彼大臣進自西奏由見天曆五年西宮記不知其意備快

康保三年私記云示可你由云元慶六年九月宴廣相還帷台准有下云奉序推精逆而称唯云云况公卿不在文人座台你無雅款

坊別當進舞妓奏於左青瑣門東取奏第一進自座
御人遲者隨大臣行奏之或記進自座東云非也
大之覽畢作音樂杖別當奏了持空杖下殿還本不返
奏樂入和德門著也先舞妓等出綾綺殿軟障南頭
著座琵琶入音聲等周旋著云以間大臣起座奏可
令獻題之勅許畢祇唯復座召可獻題之人二博士一
若公卿中有儒士一祇唯進立大臣後即可獻題
人之由同音祇唯跪題書授大臣給大臣前視令書撤
書一紙大臣進奏復座又令書也取副於笏就太子
座邊磬折授之更書為王卿以下料公卿獻者寂下

藤給二人八獻時一定返給大臣令清書重奏之或
令一人付韻賦又傳儒士所獻給卿題或被行以某
字可為上卿間序著題者申云其人當次即可仰傳
宣之由由又云至序令題者申云其人當次即可仰
上卿重每不你題者又每召你日暮中少將帶弓
箭殿司供御殿油公卿座東西間各一基主殿寮供庭
燎奏樂殿西廂舞綺既闕敵詩亦訖出居次將取文
臺宮置御前東邊尺許云東五於是陪膳更衣退入
皇太子以下起座候御前太子座大臣以下候講
師右文人長押下或大臣候召儒士一人令讀中少
左親王以下在右可隨便致名儒士一人令讀中少
將二人秉紙燭照之詩儀如常若有佳句令人執之講

延喜八年
以後祇唯
猶候講了
下殿

盛許膳片
梳云々

孟或令退講師令先是內藏寮積祿舞臺南細長綿
公卿博士讀御製令先是內藏寮積祿舞臺南細長綿
部寮敷讀詩一二枚之內次將召名書見參授召名
少將進舞臺隨召祇唯講師讀詩了後下殿給祿或
南自下唱之隨召祇唯講師讀詩了後下殿給祿或
敷殿上王卿侍臣令奏管絃無又給祿以管圓座為
衡重以御衣給王卿以內侍雨衣被
給侍臣等或地下之人有作後事
若當子月一二獻後女藏人等以若菜奏盛土器進
自御前黃子相分坐王卿座邊王卿下座揖勿受之
親王以下若加爵級大臣奉仰令成位記令下蔭上
臣猶在奏閱令次將於文臺下召賜之其人端笏起
候御前奏閱令次將於文臺下召賜之其人端笏起
座祇唯進跪文臺下受位記小拜起揖而左迴退下

於庭中拜舞祭上復座出舞臺前西向拜舞了左迴
記不唱之位可參上堂下之人於舞臺前

此月王卿著青白椽闕腋袍付魚袋著蘇芳下
襲也者袍裏用紫色著柳色之者用次色青才一
人或著赤白椽帶劔之人著饒劔代仍祇之內
宴劔或用饒劔又帶螺鈿劔參入之時用敷政
門文人青白椽縫腋袍女官又著同色衣
延喜三年正月廿二日從五位上源封子孫位
源周子藤原淑姬等聽禁色周子今日大臣以
下互立行酒左大臣大納言國經朝臣或唱歌

他公卿等多不能唱云依大臣請御臺盤東邊
五尺許讀詩
同六年正月十六日讀詩訖作左大臣可叙定
方事大臣作右中將仲平朝臣令唱定方祢唯
下於舞臺前拜舞
同八年召散位菅原淳茂左大臣不奏野篁黃
衣葛履得預宴序云々讀詩了賜酒次授藏人
內藏善行從五位下大臣仰左少將恒佐令唱
延喜十年依兼和故事令奏絃歌帥親王聽佩
劍親王下殿拜舞云々還清涼殿更出侍不奏

哥舉酒以定方朝臣劍令帶將順親王即召藏
人不劍令佩定方朝臣
同十二年申刻夕陪膳更衣代出陪之讀詩了
授式部丞淳茂從五位下令恒佐唱淳茂候階
下祢唯拜舞
同十五年令作右大臣候內御書不勘解由次
官諸陰可召預由前例候藏人不授書殿文章
生皆預以未有例故作殊召
之奏舞間召大納言藤原朝臣作右大臣男實
賴依院仰可叙事從五位下作位記令奏也樂訖右
少將依蔭立文臺下唱之右大臣下殿於舞臺

前拜舞了令奏絃哥你右大臣左少將忠房
可叙從五位下事大臣召恒佐朝臣你之恒佐
朝臣進唱忠房祢唯拜舞
同十九年獻題後你右大臣女御藤原能子可
加從四位下事大臣退下令成位記令伊衛衛你
大臣宣侍座令納言之良久左兵衛督藤原
朝臣奏位記又捺印奏之你令內侍就给御記
同日云之太子久不昇殿求訪獻詩書躰之間
也依勅定畢同
七言早春陪內宴賦和風初着柳應製一首以前歌為韻

鬱金絲縷媚春多
風着枝條扇景和
絃管相催高奏處
柳花新入柳花歌
書者少進小野好古心神迷惑書改再三儲君
有召參上暫留取御詩可參者即參上授大臣
先講師千古朝臣賜酒三盃講了大臣奏合先
張詩等於氣色即賜御製又先賜講者酒三盃
云之邦基卿記
延長六年事了召王卿奏絲竹后宮給祿有差
殿上二世宋城王故敦固親王二叙從四位下

左兵部少尉大石岑吉雅樂大属勝道成外從
五位下右少將實賴立庭中召名內記
同七年大外記伴久永預之故大藏善行為大
外記之時例也
兼平二年左大弁扶幹式部少捕在衛勸盃依
有秀句云御遊之間大宰帥親王帶劍左衛
門督恒佐卿昇殿內侍等給祿采女足綸雜
先例依當時初國食也
同五年叙左大臣從二位允明源氏從四位上
以月不
唱云

同八年明之日內宴樂人太不調仍召集試練
一兩曲畢給小祿私記
天慶六年正月廿四日昨欲被行以宴而就患
術勘文可慎給仍忽延
引獻題後重明親王叙三品右大將依作之庶
明卿令成位記納昌盖兩度奏覽了出外令左
少將季方召給親王下殿舞臺前當御座東向
拜舞右廻退出付位記於從者參上時人云叙
位時卿叙
親王可令中將
唱歎親王等位記
以日中納言无方献題了復本座召直幹名起
座称唯即仰可進序由同十年
如之

同十年兩儀舞臺上立幄其下張苔云々春鶯
嘯吹曲歌吹笛声誤吹序二声式部卿咎之行罰坊酒

別當卿

天曆五年依召奈御前奉尚侍從二女御微子

女王從四加階事召内記你可儲位記之由臨

期作即又父親王不奏慶後日奏記不申刻召王卿

云々喚中納言元方在衡等卿令献題部詞藤

原朝臣中納言藤原朝臣云々奈入音聲舊例寂凉州也而奏

心行鳥未知其意罷出音聲海青樂但延喜

二年安樂五年常樂急私記天曆元

天德三年二月廿三日云々女御弟子叙正五

位下招出右大将你位記事先例也御遊之次

帥親王帶劔私記

應和二年二月廿一日大臣召民部卿藤原朝

臣式部大輔直幹朝臣令献題先例有公卿儒

者多召一人而今日不行如以々日内膳司自

北幔後供中宮膳采女於兼香殿南度傳取令

中宮内侍藏人等供延長六年例也

外刻還清凉殿廿二日出侍不令侍臣不改昨

眼猶假賜酒奏音樂給足綏公卿記

太子祿准定
百六疋加文
祿十屯百備
中八雅材寬
平八年百備
中八清衍兼
平年百大
和守滿平例
也
侍臣合衣欵

仁壽殿南簷子敷當南廂東第一柱西面立皇
太子倚子代有其前立臺盤一基有帽座右置
硯納黑漆上同座南小東四尺餘立王卿座
上紫宸殿北廂格子三間年來不上其北廂當
東第二柱施五尺屏風二帖隔之其第一間中
不小開北端為供膳道又當其北廂中戶東柱
施屏風二帖隔之其西邊為供御膳藏人等候
所為東宮寮入始不改懷東也太子出宿廬昇
殿謝座云御記
康保三年云延光朝臣執文臺管置御座東

南邊檢前例置御前而置東南違例欵御記
大夫師尹卿授東宮御作文人退下有御遊夏
彈正親王琴左大臣筭右大臣琵琶朝成宰相
吹笙博雅朝臣笛寬信朝臣和琴堪其事公卿
侍臣唱哥左右大臣供御酒臣下潤醉令兼道
之舞朝臣甚得體骨給祿大臣御下襲親王納之後
主上餘興未盡被可御覽殿庭紅梅之由起
御座右大臣將取御劔前行右中將延光朝臣取
笙管御後鼓琴吹笛之者皆取管絃候也至
清涼殿前之梅樹之下登時立御倚子召為平

親王令假座令宰相中將折花排王卿冠延光
朝臣執盃立令各讀和歌左兵束督兼明卿書
之今日佳遊往所未有在座群臣悉感歎矣已
刻入御私記

殿上賭射事

不司懷東射場如正月十八日

出御或出御殿上令取之有頭一人者以簡上簡令
取後方人或五位藏人取之云云各点便不溢以練

但籌指座在射殿南柱下後前東西又南庭立平張二

宇為前後射手等座用近東府平張為避腹日臨將
不立也前方在北後方在南置

西面其念人座前方設右或前設右後設左其
例不定各座上橫敷兩面端置為念人王卿假署座

前後相分著以座勸孟但時刻出御或以殿或又於
東面異近衛次將例

南殿西出居次將假座稱警蹕即蒙你召殿上王卿
廂見物

或有殿上王各取弓矢入著座若俄降而經南殿
卿有教預象

著云見應上卿奉你在座王卿相分前後次第座
和四年御記

召各方上臈你之或度數幕物經奏例同作之
或下給奏文之次作也次前後

上臈公卿起座進射手奏如十八日儀位各方念人五
或末相分王卿之前後又或各方親王奏文排一覽了

文杖奏之其後定前後又或各方親王奏文排一覽了

呂上卿下給上卿召前後的付人給之方以箭奏給後前
方取奏之次問其人或王卿依次示出居令懸的人

仰奉仕射手即仰的次次籌指取矢著座六不取侍區若
式召王卿次進奏云

而年例如之

競馬并他
事皆拜舞
而弓場只
用再拜儀
不一同仍
檢例延
長以往殿
上賭弓踏
歌後宴皆
用拜舞天
慶以往再
拜藏人或
誤歟

小舍人次矢取内豎度棚前後射手依次各射

但帶履等臨時相別近衛次將入相別但外衛佐近

未將監不帶劍每度勝其方公卿行罰酒如常一二度射

休幕擇吉時取弓矢日花月花敷政等門入自吉

九年例也每度勝其方公卿行罰酒如常一二度射

間賜酒饌於王卿等役穀倉院儲之不難色御厨子所供

御菓子等射手勝方奏乱聲舞等依小舍人定勝負或

舞人或又勝方拜後召次勝方王卿於出居座南再

拜五位一北上一王卿一列四位訖上卿奉敕召所掌分

親王以下令射如射場始上方出入内藏寮献懸物

或后宮女御等穀倉院献射分錢若有中科之者上

卿令不掌奏夏由召其人給懸物自進取之兩人中

科者相分給之或不給之若每中給者一拜退出即

還御称警蹕如恒上殿後御厨子称唯宜退出居不召將監直仰懸的

負熊之日献物之時上卿一人苗問之第一人称唯

申云負方乃進御贄某物物不申其名但御仰云

給御厨子称唯宜退出居不召將監直仰懸的或

熊日便給事有結事

臨時召近束府帶刀等者大將并大夫進其奏九年慶

未著御座之前左右次將春宮亮奏之即給左次將

而應和元年右大將卿進二府及帶刀奏依無

-2 158 38 865" data-label="Text">

也夫上卿下給居次將一人給之次給將令記中否

以七以上為其科矣
寬和年例如應和帶刀但依右勝更被延度
賭弓時依十度可射左為利者不旱止也如此
臨時事無此例云々此日左將曹友正五度中
七次度右府生嘉數中併矢友正不中仍矢負
相同然而上卿濟時卿令的付少將實方奏友
正中科之由給懸物了依五度中科也
天元三年殿上賭射五度後勝仍被延度射手
欲射之間依無的不能射即為前勝此事共無
例非理方人不為又甚狼籍非御前事云々

花宴事

清涼殿東又庇北第二間立御倚子置物御机等供
御硯天德二年十月額北間北階南簀子敷管圓座
為王卿座櫻樹下設文人座西面庭中當御前立文
臺吳竹坤角設樂所座御殿砌下給侍臣絃歌者座
延長四年天曆四年例如之是賞櫻花也天曆三年
同十年撤畫座供大床子置物机等孫廂敷玉卿
座兼香殿西廂下給樂人座南廊設侍臣座天曆五
年南廊設樂不座侍臣南墨階下康保四年時刻出御
東砌下鋪樂不座侍臣南墨階下康保四年時刻出御
王卿依召奏上奏後召之次仰侍臣召文人入自仙花
殿上藏人不御書不成業者等預之延長四年自滝口戸參
上地下合代人也天德二年康保四年自滝口戸參

入其座南上康保四年錐次賜紙筆殿上人賜王卿次

南上著自仙花門條入依仰召第一儒士令獻題或復本座書之或給上卿

書御料重奏如恆若公卿獻者下在座仰之若有探

韻近衛次將先探御料韻二字置莒蓋昇自御前階

獻之次王卿堪屬文者文人亦進探之寬弘年依

勝方拜例次賜衝重於王卿以下供御酒未兩三巡

後召樂所若有著未人度所條昏供庭燎天曆五

主殿寮令獻序年次將取文臺莒置御前誦詩後如

常俊例延長四年康保四年文人進候砌下天曆九

清平卷人尹甫偷獻詩即被返却了更令王卿侍臣

奏絃哥給祿各有差或次將唱見泰是當日不行

王卿侍臣及擇示取者令奏哥管天曆三止之直給祿文人祿綿苑人亦人取給之

延長四年二月九少將靜欲召名移出間有伴

同年九月廿九日於女房侍令九月盡密宴撤

中度殿隔設華燭於菊花間及欄既令親王及

侍臣獻詩奏絃哥式部丞維時獻題彈正親王

奏之盛探韻字揚莒置之欄東勅維時探御料

次親王以下探之召源脩於臺中令彈琵琶

了右權中將伊衛於欄西南唱殿上見泰有勅

令唱脩名

給親王三人 泚衣五位以上 四人 白褂 自余 此日不給

同六年三月廿九日御常寧殿有三月盡宴右

大臣以下忝候召樂取令奏管絃中宮儲饗祿

兼平五年十月十七日有菊花曲宴撤登泚座

立大床子簀子鋪王卿座召侍臣堪屬文之者

賜座於殿庭花下以不獻詩之者令獻和哥又

召伶人令奏音樂獻詩未訖召維時令誦詩令

好古誦和哥音樂了後令侍臣奏管絃給祿有

差

天曆四年七月七日章明親王以下獻詩奏管

絃泚書取樂取人未預忝

天德二年十月苑人失不立置物泚机仍不獻

泚料題

應和元年三月三日泚釣殿設觴流水令侍臣

飲公卿侍臣獻詩云

康保三年三月三日有曲水宴泚板訖立泚倚

子東又庇亦給公卿座如條時祭後設文人座

於泚溝邊

殿上人在溝 西自余在東

文人藏人取文章生泚書取學生已上入自仙

華門著座探韻畢賜酒看公卿以下即流盃溝

水令文人亦飲晚頭召樂取令奏絃哥誦詩了
又奏管絃即給公卿祿九少拍滿時唱見奏後
日給侍臣及文人亦取人祿
同月十一日殿庭櫻花盛開所又庇倚子召九
右大臣以下令候東篲子安召侍臣及樂取守
管者四五人候東庭奏絲竹內苑賜酒肴于時
月明風和侍臣折花插公卿以下冠九大臣令
延光朝臣立令各讀和歌頌之給祿大臣女裝
自余白褂
侍臣亦不
人亦足縮
康保四年三月賜親王卿下襲大臣下襲表袴

納言白褂袴奏議白褂四位五位白絹六位赤
絹文人亦綿須退出給之而乍本座給遠例去

或賞南殿榻花翫香舍菴
花具見殿上記文更不裁之

大饗事

此日檢冰遠使牽看督長就庭前床子例也
不行大饗大臣不向饗不

早且羗使五奉遣諸親王家其詞云今日有行大饗
若令過給如何但隨程

中使來給藕其栗便取設座台之先以家人令
奉隨則泰入主人相逢令奏

給立候賜由取祿被之降座欲拜之間主人退入即令
也給立候取其勅使座上加苜綠白細長袴各一重

諸卿集會後或記去拜礼以前親王來者奏議已
上着弁少納言座小飲云此事依

大臣相定停止右奉遣掌客使一大納言來即
奉遣以四位為

使主人在親王座使候篲子安作去泰其不上達部
末宇天給亦多苗由令申延奉令馳泰騎馬前駈不

延長六年
正月四日
大臣家餐
命云先例
多用中拍
馬取亦今
日路有右
中拍伊衡
彼客同

宮不便
相定用
山城守
忠房

差者同官人見八尊者到來之時掌容使先未申
余大拍延長六年記
事由即公卿以下列立中門外記尊者入門當才一

人揖而入自中門進出庭中此間主人降自南階當
座下方而立太政大臣當上方立雖左右大臣以下

列立階前言一列外記史一列并少納再拜訖主人尊者

相並昇自南階東西端着座主人先就親王座上

定納言以下昇從同階上薦昇階後着座南座有尊者

者一人時或着北座北之例就南之人入自并少納言座下

少納言座上進着北之例就南之人入自并少納言座下

之者代依公卿多般每屋有四間仍親王座下有

外記史着了召使等來取公卿沓先是家人五位取

未昇前取之為次主人下座執盃但太并親王勸盃

主人勸盃為者親王勸同座次下薦勸同座有冰

道之親王一世源氏未者冰泰議三位四位若或親

座外座盃三獻以前直停四獻以畢主人坐南廂奉

菅田親王又着座各羞其肴先羞親王次主人机或

二獻後羞餽餽天慶以往多三獻後三獻後召史

生寂末奇祀座進南廂中二間申尊者也主人為上

者為上薦者先目主人如又讓尊者向并揖許者

太政大臣大饗例尊者直許若納言為尊者申主人

納言座
皆用田
座但其
端各別

廻至并
座之間
勸盃外
記史座

天曆二年
右大臣家
例上首人
擬親王
擬主人
又擬親
王或說二
王或說二
飲雖居餽
餽三獻後
下著其後
台史生
可尋并稱
唯座
才一史一
声史乘弁
後奉作還
著石官掌
二作之

之由見李次羞飯汁物四献後羞裹燒莖立所鷹飼

部記未詳

末立作取献鳥性年大飼苗中門下立作取羞腹赤

生鳥獲其栗五献後五六巡後作録事人五位三人

主人先作四位一人五位一人去奇少躬言賜所酒

次作五位二人去外記史賜所酒頃之又石外位者

不出二人於階下作去史生未賜所酒若主人有不勞

奇座録事若有冰泰議大奇一世源氏者主人各勸

孟勸源氏時奇少躬言避座勸大奇時又不正座其

勸孟與座去雅樂寮發音聲延長六年右大臣家

此事不見近例王卿出穩座即羞看物或有絲竹與先給史

如此又王卿出穩座即羞看物或有絲竹與先給史

生録家司唱名中取二隨給一拜退出次外記史次

弁少躬言祿同泰議弁以下史以上下立砌前一

揖而退次泰議次躬言自每屋小面次者祿取人

有緣王卿傳授加後若織物褂或加次親王祿大掛若次

女蒙自塗籠南戶出之次親王祿大掛若次

号者率出物馬二疋若号者好鷹者頃之親王率出

物馬一疋若号者下自南階退出

兩濕時列立庭中不謝座次才着座所齋會間

或不用魚鳥立作幄或有之為透例

延喜十九年正月四日依兩濕立謝座昇自東

階着座予在西妻庇見客入從箕子出逢貞所

延長八年九大臣家餐弁座録事院朝臣依主

奇少躬言
授祿儀
還候
殿邊

人令勸盃其座

天曆三年右大臣家饗為者退時主人降階送

之

同五年致仕參議保平卿依大臣令參著昨九

家餐主人有不招詞三献後謝座而昇冬緒大納言例也

比日雅樂頭給紅衾官人足指云

私記

兼平二年主客相讓共進階前殿下先昇予依

作立列著座了起座行更

同六年有不勞給出元慶八年例也不可

有拜礼之由雖有所消息依冰兩儀於有其礼

錄事、為者行之

同八年左大臣称障不參右大臣經座末著座

天慶四年右大臣將左忠門督勸盃依之親王等

也

六年之卿出大臣不參予為才一親王及予勸

盃

同八年家餐吏部王祿加綬褂案内申殿也

天德三年參議維時卿三献後來直著座右少

弁文時不預謝座不申更由直著仍行罰才二

大弁猶可
著上款

獻右大將虎出門督勸之依舍也
同年右大臣家餐雪消庭濕主人消息進自簀
子下從南階可直昇者諸卿自南庭西度丞相
立橋隱下置半節下二枚其上延等二枚
應和二年少納言兼家叙四位就左中弁文範
上仍欲行罰而依諸卿定不行之又四位少弁
美理在五位中弁佐忠上
康保二年史請明官掌未進之間作石史生仍
罰大弁以下又檢冰透使隨身懸胡籙者入未
依云先例同罰

同三年彈正親王吹祿及引出物馬差使奉遣
又少納言在寬沉醉不預祿仍遣之
同年右大臣家餐依甚兩云并礼直昇著座主
人居簀子發予至彼取又居依主人示進著
安和二年不出簾外令左兵衛督謝不謁蘓其
栗使之由
九条

右大臣家

天慶八年高者机四脚主人座西面座後東方
立机南北為妻伴錄事後一世源氏机令立南
簀子發即令著源氏勸盃座身自始敷也
二年

兼平

依在孫廂設一世源氏座於南緣東才二間云々

天曆七年大長家餐頃之遣史生錄事下官

記座勸盃至于尊者事晚訖可勸然而依家礼也

初任餐設庇著座後立机主人先著者橫座南座勸盃

後著納并少納言座南上恒垣下親王座對公卿

史生餐於便取給之給祿時召庭前天慶七年

正政不羞餽飢之立作幄并史座錄事

如常六位外記史給足指自余如例其太政大

長餐猶用樣器故實新任餐隨時節

飯作錄事而兼平六年差

除目

大臣着龙仗座議取裝束并伎了向大大臣以下記

座出自日花門着議取才一人入自南面右大臣以

之日猶可入少納言并相違缺盃性年一人献花人

未召旧例立召大臣召外記伴可取管文之由外記

退還相率参入取管文亦列立南庭大臣以下經階

下到射場大臣立軒廊西二間納言立射殿東砌参

議立南砌東外記相從立東庭了大臣参上着御前

座之後才一納言入自東间立軒廊户间外記進跪

納言前納言搢笏取管入自右青瑯門進自御簾下

置大臣四座西边九廻退自本道著座次一如之而

公卿經而殿北廂納言以下立射殿內不取莒文之人直

進著座自殿上公卿入大臣奉召微音稱唯進自箕

子友著御前四座執筆大臣抄出每年給四不籍

又撰闕官寄物小隨身之欲忝上時作外記奉作稱

唯置笏先取一莒文書加入次莒入闕官帳在硯搢

笏引硯莒於右推去次莒於左取闕官莒膝行入

御簾中少却把笏候不正座返給復座端笏候天氣

隨作置笏開大間緣置座右廣展端笏奏請先任四

所籍始自內豎不件不四五六以上七八人以上以下頭

人書載早令召院官所給名簿院不所座之時只可

時丁申其宮次下給內給院官旧年所給公卿給本請文

即納言二合文撰苗當年給返上任符者其外請文

各端書付可勘之趣下給親王巡給可勘當否納言

可勘給不未給四取任了內舍人三人多任文章

生三人多任北陸山陰西海道任京官者隨職

內舍人文章生木近例次日院官所給并內給親

鄉給後任去早晚隨時便耳

王公卿尚侍女所本當年給近例下給之核依任之

一日議訖封大間納雜書成文本自入大間莒同結

日別結畢日大間入莒加入成文自前不文他文未
相并結去日大間入莒加入成文自前不文他文未
定間諒了者別進之若申正任權者注權字任他取
結加之去者別進之若申正任權者注權字任他取
者又注其取又寄物勾其取國昏并遷官者其虎取
注大間又注寄物勾其取國昏并遷官者其虎取
于諸道舉留而加不成文可藏人取瀧口勞帳又副成文
返上議間成文不成文可藏人取瀧口勞帳又副成文
合混雜院宮當年所給椽目一人任了一人耕任之
同請文之表付点為驗去一人任了三人一人耕任之
任二合名替等者不必言二合隔王并尚侍女御之年
限泰議奉五節後年給之納言雖冰次諸道舉椽北堂
二合年奉五節後年給之納言雖冰次諸道舉椽北堂
後明經椽例多勸學院歸學院并取之書厨子取御
亦椽年官箕明法依姓殿上苑人取讀岐椽伊與取大
哥取三局史生上台使殿上苑人取讀岐椽伊與取大
京以三局史生上台使殿上苑人取讀岐椽伊與取大
衛將監去年叙位者人任今外衛可勘年限但經式
部民部丞外記史當年叙位者記史任今但冰本官外
勞叙者不并少納言叙四位及諸王又任國之權守
必任之叙官叙位補替者任官次親王才并泰議以下
允從顯官叙位補替者任官次親王才并泰議以下
也但并官多任京官之任官次親王才并泰議以下
兼國隨外記勤次京官外記史式部民部勒負尉未
外記史次才特任任如大丞大錄又先以少轉大其取
補差人不依補任任如大丞大錄又先以少轉大其取
才隨身為善但式部民部依起請奉轉任奏不次受
依年勞依恪勤可叙外位者不任八省丞之次受
領了先書別後移付大間奉等也竟日事了大間入日奏
之入莒返給加入成文取之退出入成文奉之覽了
出退入莒返給加入成文取之退出入成文奉之覽了

京官除目先任三省史生部武部民次院官所給次二

寮内記勘解由史生木

三省外

取之寂者内侍召内

豎或正文章生一人

德候四年六月十三日御記天漏

外國召者等任之

臨時小除目於御前書者不書太政官謹奏文

歸陣清書時令書之

直物儀在

直物之次於陣頭行時先奏草如常有近例

即清書奏之不成草外記以成文俟後鑒去

案之召上御於御前要官後公御給請文不

波下陣時加載清書可奏更又不可奏草也但

至參議猶載草加虎

按察使書於陸奧不載出羽國給任符

四位任中納言歸書從三位後成六位任少官

三分二分合有疑者先任二分後愁申時若有其

理改任

其重任人可載除目延任者不可載之

公卿給請文

一 院官御給

其院官

其餘位姓尺名

位年日月

案內記無人署名

叙位時以近衛次將召件名簿隨則付奉其躰

如之或有右狀表卷紙加封上臈院司若大夫書名

上字女叙位同之東宮女爵若給人加階令申從

此可奉之由付頭為人被奉奉可給其人事

其院宮

位姓尸名

左右京若其國人以當國百姓不可任掾目可注進其貫屬之由有紀請也而近代不必注之他効之

望其掾願

載兩國者加等國二字

位姓尸名

右京人

望其目願

若申內舍人注書二分代

到年月日

或有右狀

當年給請文如此外官除目始日以將監召之

本書加封同上旧年御給未給名替等請文如臣下

但日傍院司官司一人署之目者右狀加二分

字不付使奉之令頭為人奏京官未給加內官

字源時給之右狀及人署如當年給或其院宮

号小書於端但申名替時如常

其院宮

位姓尸名

其助若允謂之尻付或加如外國書之

封年月日

其職官將以無署取

京官除目隨召奉之加封如常

一公卿請文

位姓尸名

其京其國人

其財望其目願

右當年給取請如件

或加二分字或又以件云云

當年月日署取

當年給如之若申內舍人者二分代云

位

封望

右去其年給未補取請如件

本年月日署取

未給如之雖當年給外官除目以後祇未給耳

位

望

不書願字或不置此行

右快書國名

右去其年給其年月以姓名任件國其目而依

身病不給任符仍以件云凡可被改任之狀取

請如件或不注不給任符之由只停云以云可

被改任云

年月日署取

謂之名替正權大少姓名年月亦一字若有
誤不任之度以名替之時以最後者裁之若
直物改名之者裁本除自年月死去之者不
給籤符之間其身死去

位

右去其年給其季月以姓名任其國目而不給
籤符任秩空暮仍以公凡可被改件國之狀取
請如件

年月日署取

謂之國替若本國未秩滿者依身病不給

籤符之如例

位

望

右去其年給其年月以公任件國其職而不給
任符秩滿仍可被更任之狀不請如件

謂之更任以秩滿者重任同國也

位

望

右去其年給其年月以姓名任件國其職而依
身病不能著任仍返上任符以公九可被改任
之狀所請如件
年月日署取
返上任符如之
任

望其掾闕

右當年給二合可被任之狀取請如件

年月日署取

二合請又知之親王大臣不勤先給或說親王每年

大臣隔納言隔四年給之申名替之時右狀

必加二合之字但親王巡給其可當之

年申之后賸有別巡給或有別給有別給者不預別巡給

古料位

望

右依去年獻五節條當年給二合可被任之

狀取請如件

年月日署所

去年獻五節之者參議以上皆給二合改名

之時必有獻五節之文安和二年初有此

右一分請文准上可知但右狀加一分字若申
大宰并諸國檢冰遠使郡司未者又有代字
謂之他色郡司加擬申文之或有越次例之
雖當年給一分召後有未補字給二合之年
不申之但大長給有一分二人合下給一分
請被下 宣旨其掾位姓尸名從當年計歷狀
右件公九以去其年給其年月取被任也而不給籤
符之間二年空暮仍准前例從當年可被計歷之狀
取請如件

年月日署所

未給任符之前若有申計歷之者給主申之即
計歷由作載官符或去正負不載只不取願也
又去共不載之以官符副任符去可尋雖不
給任符及三年者申之去不名替可秩滿之
入時可申次任符出後冰國解不申之

給教

內給三分二人 二分三人 一分九人
院宮男女爵各一人 東宮女爵 三分二人 二分一人
一分三人
大臣二分一人 一分二人 太政大臣三人

凡到
西國
到與

親王及納言以下二分一人一分一人親王巡

腹有別巡給或又年給外

有別給皆依宣旨取煩女御依宣旨尚侍二分一人一分一人每年二分過親王不可給

可勘典侍以下一分一人

定受領功過事

人名國名

請調庸惣返抄四箇年合格陸奧出羽西海道五箇年重任延任者隨其年限可

陸奧出羽
兩國勘涉
用途帳云

前司任終一年某年

當任三年某季

雜米惣返抄四箇年合格或國云之

某年已當任越前加賀如調庸

勘涉稅帳四箇年合格若有如填進至直交易之支此

前司任終一年某年有旧帳國八年為合格勘旧帳者注其任其年

當任三年某年

封祖抄四箇年同上若稅帳年限不同又注年付或國云之

新委不動穀若干斛不注抄教只加餘字年別若干斛官符

若有別功惣教注云若干斛官府年別若干
斛若干斛別功云近例任終年料不越付
勘畢帳仍主稅察勘文雖注帳未到由就勘解
由使申文勘文知季由若有任中勘畢之
輩之就申文雖載惣教注任終年料不見
之由勘解由勘文出来時削其注也

若有他別功此間書之

章分 云欠陸奧出羽西海道之章分勘文

院院襍料

云未進或國之之又有依宣旨石司勘文之依宣旨雖加進修理職勘文不必書之

勘解由勘文

云過養濃依不申不與快之

年月日

諸國旧吏勘畢公文之後叙位除目之間勘

功課進加階給官申文即下給上卿作之合

否令勘上卿下并官令二寮并勘解由使勘

續申文端付初人奏閱之經獻覽重下給作之

令諸卿定申先是二寮及勘解由使勘錄諸國

旧吏功過十二月廿日以前進官并苑人

大勘若不入彼勘文者追令進之議始之後大

臣奏下令定申受領功過之由作牙一納言

以作并令奉調度文書作苑人令奉續紙硯木

官硯副勘文奉也 叅議一人見案不司勘文

等令一人書之先取主計寮大勘文 大宰管國

文以府解定之申文 見合申文勘文 勘置初功

只續勘解由勘文 過謂之多計久良戶前司若不勘公文者雖越

不若其誤注出請調庸雜采惣返抄之年限

調庸前司任終一年當任三年是為合格或有

不置任終年涉裁之國若中絶者又自前司任

終年勘之雜末者不置任終年當勘洩是合格也但裁前加賀兩國如調庸前司卒去國或雖勘彼任終年至于我次主稅寮勘文注勘洩任終年亦必勘洩耳

稅帳封租抄等之年限稅帳前司任終一年當任三年若未勘洩帳

之國加彼帳四年勘八年箇年為合格若不勘為過耳但過之多勘者雖功不注合格他可勘之

封租抄次注雜委不動數官符別功明其若

同調庸此間申文多雖裁別功其中丁為功數

別功注付比申文多雖裁別功其中丁為功數

填納物申過分不堪之國有新開田有旧交

更不注之申過分不堪之國有新開田有旧交

替欠之國以公廨十分之一填之謂之格卒分

填當任欠負未如此雜事能棄讀若有事疑至已分差可

申上其由可隨僉議次見率分勘文注無欠之

由次見院襍料勘文注無未進之由從二年

至後司初書了先讀請上卿益注合格等字寂二年

後讀勘解由勘文隨議定注過之有無欲讀前

狀先云多計久良戶以上註也為明前後也重勘之取或

讀云重勘云此說太畢畢為國事目代之者謂

之重勘之条仍有此說欵件勘文大意為知留

國官物欠剩也仍以前司交替時受領數与分

付後司之數定之一条讀了更又見合前後物

數亦申其執議定後讀次条然則雖不預放還

不勘公文或遁避不署狀任用實錄帳猶以前

音讀也

司時為證也其本類条物數在增減但有當任
 加舉者如其數也不動条随新委并用途其數
 不同以前司分付數加當任新委除任中用途
 取遺分付後司也交替欠条有填納物者減其
 數矣用殘条随用途有增減件条多致官物窄
 籠者也此外雖不入本宜旨宣旨云正稅不動
輸条可勘申者
 載動用条依為苗國官物也又載地子条又載
 在府立用条為知用途之取據也若載不可載
 条更不讀之長保以後依新制裁神社佛寺条
 有當任新造者随減前任在實有修理者減破
 損也紙有數屋修造若致任中在實破損雖是
 一屋猶可為過官府之國分寺亦可修造十分
 之二三者至于神社不見其法大略可准寺款
 允受領見物得替之時致其欠失或以里倉負
 名分付後司用不可用物不填可填物遠背格
 式涉事之類不可為過也不^其祭前任雜倉放還之
 吏又可為過但相代填補者冰珠過耳精代度
米者京
 二合新司稱在實前司陳有實之物終於前司
 執狀者為有實終於新司助^勘狀者為在實其受
 領有實稱分付物及稟芬
批惡皆為有實分付在實里倉負名
皆為在實

前司為過後司填之若不填者後司又為過依
可待本任了放還也其以私物舉填減省正稅本類類
并千町以上用癸丁為大功依万代不朽也填
去直交易又如之後司不填者不可成公文官
又不可許上仍雖填不為功不填者丁為過新
季不勤為次功指納倉進鈎匙冰有開用符不
用之已為重色後司不委者不為過但依可勞
於前司猶委之仍前司別功皆注取司勘文而
近代不注之太不當也往代交替欠雖填巨万
為重功多是以過用物勞成公文也填定舉內
无實不類不敢為功依去公益也填當任交替
欠又不為功放還前司之吏依不可不填也勘
多年公文者雖冰無勤又冰殊功若不勘之不
可勘後年帳但至于稅帳不申勘出勘之可為
功也格去并海填納取四年已上返抄者抽於
亦倫可加褒賞去依有往代交替欠不受稅
帳返抄受返却帳也而填被欠失受其返抄者
尤下為大功也功不得格意之人以請八年返却
帳可為殊功去雖不申勘出猶不充格意况
申勘出勘涉者為何功乎隨定了勾勘文外顯

令議畢預議人^余次才見之至于上卿取^前若有

事疑問之相定了奉大臣事訖調度文書下給

外記 而近代如此諸下給文依給外記也

讀奏事

外記申一上定日仰省官

外記申式部省奏候之由上卿件事遍不行之仍大

內取申令苑人奏候郡司讀奏之由奉仰其詞如擬

行也記去同食都若依之後令敷宜陽殿座著之大其北

例行陪去非也大臣為上卿者丁著西次外記令

有太政大臣在西右大臣之時左右大臣列納言座上外記令

召式部省丞古不著執奏入自日華門置上卿前方

退立軒廊南一許丈上卿置笏於右取見一二枚即

奏入筥推出取笏丞奏取筥還立本於上卿參射

殿自軒廊東付苑人令奏之奏留所取筥後日從苑

入直立軒廊南上卿即奉上天慶九年或丞執奏參

例取改行也又他奏多於廊內付之此日依式部記

也立射場殿即還著本座丞隨退出丞若帶苑人者

退可次丞一人執擬文一人取硯參入立軒廊南上

在取擬文丞先進置上卿前從座退立本取次取硯

丞進置之從右置之是大臣儀也納言為上時或上

推遣硯管於座相率退出或先一人入取擬文以其筥

右置之於座入而從天慶九次掃部寮敷輔座入自宣仁門撤膝

年同改行也令催或作外記令敷次作外記令召輔式部省

此後見
真信公
延喜八年
六月八日
御記但昌
泰二年九
右臣奏日
去披見儀
延喜十六
年記又如
之外記々
不慥欵

取奏案入從敷政門着座上卿披文置筥目浦讀
申之事愆者國擬之上以朱書定字遠例越擬者書
定少無譜者上卿作之擬文浦讀擬文若有疑事令
浦弁申取申有理賜定不愆者不賜定讀了浦退出
掃部寮撤浦座置膝着次丞一人參入執擬文立軒
廊南上卿參上令奏擬文下卷覽了返給傳授於丞
還着本座丞即退出丞一人相替參入執硯退出
兩儀丞取奏進自宜陽殿壇上置上卿前退立西廂
才三間砌上即即起座出自宣仁門入自九青璫門
於恭礼門下取奏付差人奏之令官人召差人或經
奏然而後亦官從殿下往及願丁去殿後飲有上卿
殿上丞者相從就所取之雖然儀水一同耳

取奏之後丞暫立敷政門内西边随上卿退出

畿内宇治都東海道宇女都養子東山道山乃道又

北陸道又流加山陰道曾止毛乃道旧山陽道加今止毛乃道

南海道南乃西海道西乃道大領古本乃三ヤツ古又大

少領頃分乃三領古本乃三ヤツ古或說大領於本ハ三ヤツ古

國擬久仁安天擬大小領加利乃白丁音讀朝集使朝集

朝集使并今擬者讀位阙取者不讀之或說朝
位以下不轉擬之者不讀如殖粟或雖似可讀
讀位者只讀今擬之者又祖別擬文不讀之但無譜者随

上卿作誥其擬文譜才二世之者祖別隨有二
人三世者有三人其取初載立郡之者但立郡
之時不任之氏注譜才之內是勞効譜弟也立
郡之時取任之者不載祖別是傍親譜弟也隨
注其由舊奏注其氏二立譜者立祖別擬樣文載可取藝
業之格謂遠例越擬者大領之闕乍置少領擬
白丁也次才可將冊書注遠例越擬之由新入生
有省判降擬之文仍給定少大少領並闕時擬
大領者或云先可注越擬由給定少兩領並擬
時大領給定少擬小領之領返却但不注越擬由大
少領以才補擬者唯少領之上書定字其大領
雖無誤少領有誤時共返却依有得今擬者可待
轉擬之式也凡譜才相錯文字脫誤及事乖旧
範者不給定善見合立郡譜才祖別朝集使及
同擬大小領姓氏骨等之後可書定少等字小
領之闕擬大領迹例為難或下為遠例越擬
之然擬任者國本取補非是越擬仍檢旧
例不敢為難大領之闕擬少領又如之見任
并今擬同姓者新入有可優同門責之文依有
同門之制也但譜才冊書件民若有二字或冰

同門平件職不可相讓之由見元慶七年格而
旧奏擬文或注讓由可為難欵服解之者可復
任之由雖在式条三年已上不申復任補其替
云々如此事能見案令条及格式可加其難若
不難可難之事或可有見漏疑難不可難事還
可表已愚者也旧說補讀誤者不給定云々是
疑補取隨身奏案有誤欵仍讀直者可給之子
細見旧奏

有誤不給定之時後日補奉勘文有其理者付
差人令奏聞奉仰勅許作補耳

寬平四年應一人參仕之例天曆四年雖申此
例依可無後式停止了
延長四年五月廿八日左近陣記式部丞橘
敏行持讀奏參入從廊上步進于時左大臣記
座令持此奏參入從左青瑣門立恭礼門前中
官大夫伊望朝臣給奏昇殿大臣并敏行退出
大臣者著本座晴時從階下度西方令奏兩儀
恭礼門前立令奏昌泰四年外
記云云左大臣入自
左青瑣門云々
安和元年十一月十三日讀奏多注死廟仍過
齋月可行之由右大臣作外記退出云々

同年十二月廿三日 丞弘賴一人也 依之殘日
以丞一人行之寬平例也

天延三年讀奏服解者替給定為疑之 或今案

三年已上不申後任可任其替 又不上者替不

給定上卿回云不上急急可潤恩詔乎澤浦申云忘

公向私者可解却欵云私須并申以理解由至

于故急何不會救半云私

寬和元年讀奏九大臣為上卿譜才者三人擬

文依不注格出年月不給定此事可奇依在也

難欵譜代者擬文云謹案格条云不注格出年

大并祀座之由見九条記 召殿上并令奏候奏之由

若殿上并不奏令奏者傳召大臣祀座經軒廊東

才二間西邊 納言者經四間東邊一位度階下進射

場殿立軒廊西二間壁下南面或北面史并主典跪射場

南边主典以勘奏授史之 攝加官奏文杖進奉大臣

大臣小面時 從右边奉之 大臣攝笏執奏入自右青瑯門經年中

行事御障子南 進自御障子東柱東或經 跪同御障

子北边宸儀目之大臣 稱唯自孫庇當御前間跪長

押下膝行而昇 自御座頓北進但老宿人跪長押上

也 敬屈進奏文九廻着孫庇因座 經因座南邊着之

師尹
大臣
說云

此事未持文杖而候天覽了卷結置御座前大臣置

為可文杖於座右進給奏文復座披文結申押合而候

用隨勅裁稱唯此或給畢卷結取副文杖自御障

子西退下立本取給史還著障障座史并主典各捧文

杖相從大弁著座後史先就膝膝著奉奏文大臣取而

置前主典進候小庭大臣同令退出次大臣開文給

表卷紙史開置前大臣取文披見一之給之史開本

解合眼即作奏報裁許文者作云申乃任仁可勸申

給天令訖史開文一枚申云成文若干枚若有勸申

改申與訖史開文一枚申云成文若干枚若有勸申

各申其由但上也卷文了開取結緒給之或以笏若

弘仁二年二月九日格文事依正理前例具注

之若不注其年月可為難乎康保三年

官奏事奏申之人參御取奏其人候奏之由御裝束

掖告史官告人可令或說先令女房候案內御裝束了

出御時奏候奏由云或說先令女房候案內御裝束了

於畫御座奏之兼可奉仕御裝束之

由作養人令奉仕之云迹例如之

大臣著南取者申文史退出間可候奏史相替進立

巽角申候奏由候奏大納言大臣著陣座大弁申云

奏大臣揖之大弁稱唯顧面史執奏文豫捧文杖寄

大史及尤少進候小庭大臣目之史稱唯進膝著奉

史上薦候之

迹例
稱唯

奏文大臣置笏於左或置右取文持之史着定而揖

矣大臣解結緒置文右以左右手用文或只以攬寄

於表奏紙右邊一一取之隨見置左邊先見本解次見續文從端

見之或從與見若有疑見畢卷結置板發端史取披

一枚申云可候文若干枚若有難書結文之間下給

史披文候氣色隨快作之或返給令改申或勘申頓前卷

出給之云云非也有小難文不必返却奏前史即

退出若有勘解由奏史更還申候勘解由奏之由退

出主典執奏文相替參入候小庭大臣同之進奉奏

文大臣小許見之內只見結而推出主典取之退出

即把笏臣又申大弁并直弁云云損不堪文雖多

枚教猶先給表卷紙後乍結給解文史用目錄候氣

色也件文取不給史加支末今天置時史給之

不堪解文初度結申去其國之申當年不堪佃田

言上止申事奏報去年未言上數勘申才二度其國

之申申當年不堪佃田加久勘申利奏報去令諸卿定

申才三度其國之申申當年不堪佃田加久定申

利奏報依諸卿定申行以損由田如之但有一度裁許

之例不堪文自應和二年被止一度仍初度

近例不堪文最後度史每國用之候氣色上卿

見續文隨其類作之是旧例欵可尋之今案是

後不堪事欵

損不堪文不副他文居若有要事大弁申事由加之他加

文特目錄勘文定文亦卷合先給他勘奏結申去勘

解訓讀由使乃申留其國乃司乃前守仁不與解音讀由伏

勘定上天言上止申事

延喜元年十二月十四日中使頭中將來作

去不堪田事乍居家作行者貞御記

兼平六年六月左右大弁共久不叅依先例有

奏并申文天慶七年又有此例

天慶四年七月廿五日主上初聞食官奏取候

文三枚而一枚於殿被止仍候二枚康保五年

始依所覽官奏一枚有雜止无

同九年十月廿日諸陵寮泅路國木恠異文依

所表日不候

天曆五年三月二日奏文四枚其二枚者國

言上恠異解文也依重日止之取遺二枚雖有

前例依近例不奏朔日御表日被止不

同六年十月八日右大弁史栗前扶茂候奏叅上

之時御史立惟宗候之取奏之次問之申去扶茂

太政官式之類日
御本今日重復日

不奏凶事減省
文官中略誦云

例減省雖有殘
許之是奏時除

用奏殘數被充
也重減省有殘

不許之重減
省雖無殘不許

之是性代自官
不許上或以內

給被免云々

栗前尸宿祿立
尸宿祿又史

忽有取煩退出

八年六月一日觸軍賊文止之依朔日也

同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勘解由奏有二卷月迫

之間有此例云云

應和元年十月廿五日候當年不堪奏披見在

目錄仍同在大弁申云候ツ而依云其實作可

加候由史笠忠信愚頑甚也候奏次云云

同三年潤十二月三日右大史依智秦永時候

奏依兩儀待壇上風寒殊甚當前間慢過半強

也須候可日之程而偏存例不知合眼仍示在

大弁令退出曾不退出暗以祿唯甚足為奇見

奏文了令他史候

安和元年八月廿五日左少弁陳忠朝臣奏文

時持末其教十五枚年來云此例廿六日召安國

宿祿被作奏文教多之由前例或四五枚或六

而應七枚不見十余枚例云云申云恒例取撰上十

余枚候奏之辨撰留至大弁前又撰留之而昨

日陳忠朝臣及大弁云撰留文右大弁重病後

不具見欵云云作後不可然之由可示大弁

揚改時例如之引申文上卿之宜作官符云云
用白之時上卿於陣見之次弁覽用白次上卿

奏同如常安和之間雖是用
白依不奏覽如按改儀也

或人之故大納言^近光卿記云邑上御時被作

去左右大臣候奏之時左大臣跪長押上右大

臣跪長押下兄弟之間其儀不同一家之說何

相異乎云々以此作旨申左大臣命云跪長押

下是正說也然而年齒漸老進退非例仍隨堪

跪長押上也者以此級奏同有歡感云々^{年中}

御障子東柱東西

定過分不堪事

云官長署之國申上之時返却作可令
加受領官署之由依是有介為受領之

國也異損如之或奉下

諸國之内田為十分除其一分是則例不堪也若過

此限申官聽裁云々^目之制^副坪付帳言上^{又依起請}

解文中并以下只申見糸人若八月卅日以前進其

帳九月一日申大弁五日申一上七日奏之副勘文

也旧例三度奏寂初奏報年^来未言上之數可勘申者

而應和二年已後止一度仍寂初副勘文奏也奏報

去令諸卿定申才二度副公卿定文奏之其定申之

日經并官国司之公卿相具隨勘^文定申大弁執

筆書之如常^{近例隨國案可定申之旨書業紙懷之}

取書往昔遣使勘定隨其勘定裁計^{近例}為省事煩

許

停遣使被免三分之二仍其不堪數與開免數相元免

之國去年被免不堪十町之國今年開免定申去停

遣可免使三分之二矣雖有開免田相遠前年官府定

數之國申停遣使任前年官符定數可免三分之二

之由須依前年定數除開免坪申之而只除其數任

前年之帳未奏定之國申奏定件年之帳之後可定

申之由謂之後不堪又過式曰不入諸國年來不言

上之國申可遣使之由申十町以上開免之國定申

開免數多任申請可被裁免之由天曆之比下野國

賊亂及種之災亡廢之國雖有開免或定申去不副

進別譜須返却而依亡廢異他先年官符定數可免

三分之二次之子細見旧定文

或曰申過分不堪之國不免例不堪是存公益

之意也仍勘返田內不可除除例損何者件田

公家乍知不作之由暗取令徵也何指可徵數

被勘返之內又除損乎察官云不堪與損七不

異於相同國內田為十分免例不堪一分其九分又

為十分免例損三分也至過分不堪須遣使勘

定而為優國停遣使為不致公損徵其一分也

此是損數勘徵只被免三分之二也然則其一
之國分加堪田徵之其中何之例損乎

異損事

五六分戶只免租七分戶免租調八分以上戶課役俱免

損戶分法
遠捨解文
天德可申
上之間度
之被返却
謂弁許上
如何

國內田為十分以得七分以上為定仍三分損是例
損也若過此限申官聽裁其異損田預言上之十月
卅日以前進坪付帳十一月一日申大并五日申一
上七日奏之奏定儀如不堪其目錄帳取注損戶數
為三分七分以上一分五分以上二分可言上也若
過此法可返其帳延長先令諸卿定申隨其趣裁

許遣使勘定是通例也或停遣使免取申半分若三
分之二或例損之外免二分及一分大半申過分不

免例不申異損之國不免例損租至二分及一分損之
分大半其數不幾只可免租仍例損外被免也

多少自有事間相計其程取定申也或申可填進全
得之解文或不進坪付帳申不給使例損外可被免

二分若一分大半之由或雖申二分免一分大半或
稱不進坪付帳返却之其大半者十分之中一分為

三其二分也或云一分分四以其三

件損不堪裁許之國給官符於省若有地子田
者快未之文地子田亦免限者亦奉勅上宜
之詞官中例文之案之察式損不堪之条若

過此限申官聽裁者未奈地子田取輸不滿十
分之九者勘出令填但不堪田免除十分之二
去然此奈不謂中官聽裁已為永例免其取
回共輸十分之一又免不堪二分仍於地子田不免
格不過分不堪及異損欵抑其式文上奈定國內田
之名并損不堪之法冰唯祖田地子田在之下奈
定租地子取輸之數冰唯地子又有租事至于
地子田依多取輸其勘納之所優十分之一又
不堪之奈加一分也申官廳裁之文已在上奈
何此奈重加之又案吏理雖免其取輸一分并
不堪多於租肉若有過分不堪及異損者何不
免之哉仍檢民部式地子帳奈具緣田上中下
及損益付稅帳使申送云云爰知隨年可有增
減也若乍知此意偏為存公益取注來例文次
十八古賢之事輒不可同然矣

維摩會事

當年誦師去年會後長者候天氣下宜旨書名并寺
月日給外八月別當
記見學玄義大供奉下并舊例下誦師宣
旨後下云
并以袞衾迴文奉長者見返給同月專寺奉十聽衆
解文即給并下細取九月奏下加來宣旨我謂之同
不足未

月經取進聽衆堅義吏名并進之謂

先此許日并奉舍叅氏人羌文四位一人五位見了

返給後日外記進之見又返給即下宜旨先兩三日

并申叅向之由下給先奏金堂試年分文先是并可

召願請僧名五六人以下九条口傳云聽而人之中

十人專寺而人諸寺前例專寺願請之專寺但寺願

不請專寺依專寺多本殺也而他寺僧不勝專寺僧

以之請用云禎者請之名僧者此間逸送九聽衆供養新會欲畢之

比送講師布施讀師新才二會訖勅使歸叅十六日

奉聽衆僧名論義注記立義者得不明年立義解文

年分文氏人見叅比中問答記立義解文留家自余

返給明年講師堂奉又不下聽衆吏名立義得不外

記又進即返給付内侍奏之或奏課試學生

任大臣事

圓圓事

京職事

附錄諸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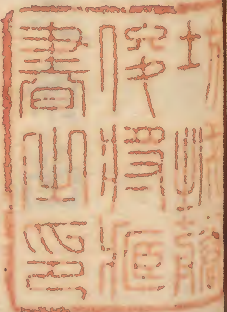
定封事

右借藏人辨頼胤奉騰寫清閑寺黃門清少
納言藏人弁及予會万里黃門亭相共校讎
享保五年秋八月
藏人推右中辨藤原俊將

北山抄拾遺雜抄下第四

御元服儀

後宴事



賀表事

皇太子元服事

立后事

立太子事

任大臣事

賜將軍節刀事

進節
刀儀

固圜事

閑閑事

飛驒事

大索事

貶退事

収眾人位記事

上表事

御書復命事

定封事

依省試判召問儒士事

中辨申政

辨官預朝儀事

無參議時辨官文書事

內辨帶弓箭事

賜御盃事

不堪佃使給鈴事

修理鎰櫃事

神事

御服事

御畫事

廢朝事

雜穢事

上皇、后崩御事

請假事

講日本記事

御元服儀

當日早朝取司設御冠座於紫宸殿御帳內之南面

案晉禮設大床子唐禮鋪筵薦貞觀元慶之例依唐
 禮設平敷今案上敷上即加御首記文云、帳臺
 上敷之間設之云、御帳良乾兩角各立御屏風一帖
 或云御座之北隔以屏又設御座及諸櫛服御物等
 風云、而記文如之
 清涼抄云前一年執政大臣行事先仰截人令內匠寮作物
 取等作設御調度記文云北廂西三四間設御座及御櫛服
 御諸物天祿二年記云西才二三間及西北兩戶懸簾上
 御隔子以廣筵敷滿四間才二間以東副御障子立御屏風
 三帖其東西各立一帖才二間東向立三尺蔣繪御
 厨子二基納御調度臨期截人出之供御前才三間敷
 毯代立大床子二脚其上施御首東御座前置草墊
 為理髮座御屏風前敷菅同座為太政大臣座西御
 屏風後敷黃端冬二枚又南廂之西第三間設御酒
 為內侍并女藏人惟取

饌等

設白木八足机三前就中二前居御酒醴今代以

足小机二前居御酒肴唐礼設脯醴今代以

布元慶式南廂之東設之又用土坏云云小机敷又設

洗器於殿東西壇人盛画盥於案上各加手巾主水官

水官人候洗手先此式部置親王以下行立之位云依兩儀

宜陽殿西廂立參議以上標又有時議兼明門東西

廊立諸大夫標春真安福兩殿南廊懸班幔日花月花兩

門外宜陽殿西軒廊北按書殿東射場殿南又懸之

圍司座如常貞觀式迤仗立胡床不出座元慶記大

夫立春與其時皇帝於南殿北廂奉調御髻訖著空

安福兩殿

頂黑幘記文云幘是御冠師以冠緋裁之其軀如末

并幘而不重者之由見應出御於御座太政大臣及

和三年太子元服日所記

大臣出庭中再拜其立取如內并大臣今案唐礼大

依兩儀每伴亦拜及度馳道儀但有群臣拜太政

大臣西度記文云道諸西壇洗器下盥手昇自西階東

向而立記文云西才二同立因御座平發脫履也

東壇洗器之下盥手昇自東階詣東屏凡南頭試

凡東既而受御授箱內侍女苑人傳取授記文云自

記文如之筭子發南行西折當同廂東二

進受之撥箱則唐匣不加臺進跪奠於御座西端即脫

御幘置於撥箱了興小西東面而立太政大臣進詣

西屏凡南頭或式而記文如之受御冠內侍傳受記文

間斜進受右手執頂記文云冠後也貞龙手執前

之云或式進當皇帝前小龙祝曰去之祝声如平生乃

右執前

跪加御冠訖復西階上位大臣進皇帝前小九跪理

御冠訖復東階上位皇帝入屏內能冠者一人後太

政大臣及大臣各退女官進擗箱以退采女於御

座前鋪茅筭薦立小机設御者俄頂皇帝著朝衣出

南面坐大臣盥手昇自東階度御前今案自筭子到

干机下執坏酌醴加七覆之面葉也今案桐者七也

以其葉為前投大相欬心東面而立太政大臣盥手昇自西階進

受醴面柄今案以柄為進御前北面祝曰云云訖跪

進坏退降乃立於西階下東面今案唐礼南方西階

進南行徑橋樹南更進二許丈東面立皇帝受坏奠於薦西大臣取一

奇物以進皇帝之受先祭後授大臣加

於机降自東階西度記文度馳立於太政大臣之南

唐礼大師祝醴降立於西階下東面大尉進脯降立於大師之南皇帝取坏以七祭

醴建七奠坏於薦東太政大臣及大臣俱再拜皇帝

盥入北廂西階右大臣經階下東度采女撤膳物

記文云內苑水撤洗器上等女官依例裝束立御倚子如常天禄

此間弁少納言以下著日乃後諸采長列記文云立

花門外南掖床子行事冠元慶式加皇帝出自北廂著御倚子著御稱警如

常天禄記云外記率內記次近衛閑門記文云閑禮園司出居如常後次親王以下參入祿記云外記

羌近未示送王卿早丁恭入之由兼平右大臣又准

此例天祿元大臣不候之兼平記云今朝有宣旨准

如例爭少納言以下祗候式部彈正供奉如常拜

訖退出記文云百官六位主典皇帝入後殿圍司由

用門即解陣此日皇帝冠訖詣太后不御殿如朝覲

之儀出損王卿恭進行不奏更擇吉日御大極殿

受群臣之賀礼

清凉抄云勸學院兒童高四尺五寸以下者十

餘人加冠料恭入引見前庭先是預作彼院以內

給裝束抄新加首服入貞觀虫損之後抄右列

大臣直序賜酒賦詩其題云元日陰雪兼平列

立門前令中其視觀一七申了皆又或親王加冠

叙只保親王加冠叙三只又殿上小舍人同有

上書加冠

兼平記云先是仰殿上童子等各在禁中使不

令加元服合六人也入夜召御前給祿有差卿

息二人御衣其拜舞退出又作勸學院小学生

外黃衾一條十二人令加元服各於私宅加畢相集於院無

官別當學院學生等相率恭入令奏莫由依作

上使令候苑人所入夜秉燭引見御前右大臣候御

親且前問其名父祖名等申畢退出為充元服料新自

院各賜小物人別領一足錢一貫信濃布半端

後宴事

依旧例給之天祿於掖陣給黃金去

群臣上賀及壽儀

上賀儀茂同元日仍不更注但其詞在別兼平六年十月

宣旨正月一日朝拜停止四日有許元服事五日幸

八省院丁受百官賀其儀元日宜百伴供奉不可

又習禮受以三日丁行者天祿依兩止此儀唯有宴

會正曆元年依至其日不行八省七日賀表并壽

進來引陣御座定稱唯內侍召大臣謝座參上開

司圍司分居大臣喚舍人少納言就版大臣宜召侍

從親王以下參入內弁下殿加列

上壽者預點親王以下昇自南階用東間元慶依兩

授上壽者中納言以上指筭受盃進到御前授陪膳采女

退跪南廂奏之悅伏真再拜群臣上下皆共再拜拜

上壽者上壽者采女進受虛盃以授采女受盃置於臺

下共舞踊三稱萬歲八条式部卿親王三振袖稱萬

然悅伏坐着座揖不司供御饌賜臣采女奉御酒不

司又行群臣酒三獻後因極奏先會例一獻後奏作

御酒勅使雅樂寮奏樂或大等後同日去大臣奏

而近代之此夏

宣命見叅宣命詞如元日但如元服事彼改中務

唱名縫殿給祿更擇日上賀表事具百官上賀表又七日有恩詔具日記

不注

賀表事貞觀式依不見近例不注之

永平七年正月七日上表事九少年兼文章博

士朝總奉太政大臣宣作入當日未到進草即

給外記令能書史生清書小外記內藏惟直三

統公忠令使部賚硯管以件表件表叅陣給太政大

上高長以下所名于時皆坐九仗其後納函置花足

并高案石中務省令卑件案外記共叅入表函

外記奉宣付不可令作進而事甚忘不能

於陣內中務捕以下共卑之立日華門前于時

大納言以下叅議以上六人於日華門外卑件

表案大納言恒佐卿中納言扶幹卿卑中納

昇南階上蔭在南昇自東間立南廂內當階

東面為妻以東為上貞自下退出內侍昇之

觀式立簀子敷云々元慶上賀

例內侍取函女入後房覽之次引陣表後給下

名兼平給下名此日宣命有赦免賑耐給恤

叙位等如常詞貞觀宣命有以皇太皇

后為太皇太后之文

太政大臣節會日不就列從腋丁恭上之由雖

被下宜肯依未着朝座為避俗忌今日候御後

云々

皇太子加元服儀

加載記文

其日平明不司裝束紫宸殿其後御帳中立平文倚

子代發毯御帳東南一許丈立皇太子座倚子有毯代

平文小南廂東才三柱下立加冠人座其東立五尺

屏凡二帖屏風南頭當中間之中應和三年御帳良

載式准御帳北廂才一二間以屏凡為隔其中施

御帳西立通障子自例北去一尺七寸為御覽威儀

御座等如常主水司東軒廊西才二間北邊設洗

手具椽洗手巾等置八足机上但手中納柳莒應和

木中一條內藏寮進八足机一脚踏左右近障前立班

暢鈴錡等卒攢運移宜陽殿西廂于時春宮坊司和應

亮大進少進各一人率人自母屋東才三間北障

子南去七尺立平文倚子南向鋪毯代太子加冠

南二尺餘立平文倚子北向金銀平文其

立平文置物机在南北倚子中机上分置擲箱泮坏

等螺鈿之具擲箱則唐匣但無臺泮坏有臺延喜記

唐匣泚坏等之而應和泚坏在東机唐匣西机納
搨中泚坏等之而應和泚坏在東机唐匣西机納

東以屏風下立四尺厨子二基子有覆厨子置加冠調度

料應和三尺五寸毋屋西壁下立棚厨子四基南行

蔣繪厨子去一厨子唐

設泚膳菓子干物等盛以花盤記文南才一厨子

菓子十五坏每階居五坏次一基木菓子十五坏次

二基干物泚坏盛一尺朱漆彩色花盤高庭中列立

八寸納辛橫五合持叅家司相副供置

禄辛橫立之其南端限同殿西廂南一間北端限同

廂小一間外記云春與殿西廂此食飯酒

砌外長承門東廉東立蟻之皆有覆木

菜百具分在東西版位南三許丈立之東方五十具

許丈記文去開長承永安兩門運立之東方五十具

立長樂門西柱西明門東才二柱東盛七具立前

荒武三具立後兩方立五具去殿上記去飯百攢

酒立純物百具一具中取一脚各置中折橫十合就

土器箸宜陽殿東庭休庐

四面砌外迴引班暢南北立其内坊司裝東毋屋南

一間東西南懸簾立屏風二帖几帳木發泚座東西

南庇施發設坊司侍長木儀之私記去内匠察張兼

他施發設主殿春與殿東庭立七丈幄一宇郊酒為獻

察立屏暢春與殿東庭立七丈幄一宇郊酒為獻

物不其東立五丈幄為殿上饗弁備所其北立五丈

幄為啓取子並二宇時刻皇太子向休庐應和例芻刀

泚前次學士二人次亮二人次大夫泚後侍臣官司

帷
天皇御帳中倚子女藏人用命持

御冠御眼御舊物納置太子加冠座九边置物机太子

参上著尋常座傳出敷政門大夫着靴在前次傳到軒

肩東一間初下留假亮在御後在陣座公卿下座跪

候太子昇自東階入東廂自每屋東面南才一間西

進自倚子南著加冠理髮人春宮坊司就各宿不給

之起居皆有揖平文莒置黑漆高机二至東廊洗手

陣座各二襲納其人兼日彼示作至東廊洗手

脚在入推覆亦其人兼日彼示作至東廊洗手

踏居之二間西共参上着南廂座太子改座着加冠

面洗之二間西共参上着南廂座太子改座着加冠

座經自座東着理髮人進着太子前倚子太子置物机

理髮取出冠蓋訖取空頂黑憤加於頭上起座東差

退西面立在每屋南加冠到置物机下跪執冠右執

頂九執前北面立在每屋南加冠到置物机下跪執冠右執

用唐礼才一祝應即着倚子脱憤入本加冠訖復南

和同礼才三祝應即着倚子脱憤入本加冠訖復南

廂座理髮人急着倚子結綵理髮訖後本座太子起

座入北廂把笏自座東退入加冠理髮人退下女苑

人二人持御笏和例納平文莒錦袋御衣先不用

表衣本宮調度候應和例御下襲表袴給太子内侍

-5 155 35 860" data-label="Text">

柏大口各一重納蔣袴衣莒入惟襲給太子内侍

一苑人三人出取机上擲箱冠莒亦納東厨子退還太

子改衣服而出把不給笏着靴出自障子户徑加冠

傳先候階下相待太子贊引至南階上東边北面留

立傳自篋子進向太子直進當御座北面拜舞訖退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太子自南廂西行

昇先充
足降先
右足並
不歷階
御元服
式去内
苑寮官
人候手
巾主水
官人候
洗手之

還尤旋傳引下殿大夫相迎行內侍條檻召近衛次

將召其人至階下立內侍仰喚加冠理髮人召其人

即召其人忝上着南廂座女秀人二人持祿進給加冠進給加冠

赤袍下襲表袴并大褂一襲各受祿退下於庭

中拜舞西面北上當天皇還御皇太子忝后宮詢休

庠應和入坊司忝上撤加冠座倚子机及厨子不

膳撤北廂換衣之不為東宮供膳之不凡不司屏

一基其前立之立棚厨子不司立王御座如若玄內膳

弁御膳造酒置御酒主膳弁太子饌前臺盤引帽額

居朱馬頭盤銀箸七唐菓子木菓子各四種盛朱墨自

宜告於九進陣宜陽春與兩殿兩廂設五位以上

座二脚大膳立上下臺盤造酒立酒皆有坊司卒

不司弁群臣饌大臣忝御在不令奏詔書并位記是

乳每末名簿即還陣座詔書石中務補給之位記依

例捺印覆奏之後付坊司令分給詔書隨時載之前

仁例但止正六位上量賜物勾位記天皇又御南殿

尤右近來直出本陣分別殿前中少拍上布箭着靴例

尋常天皇御帳中近仗警蹕著座先王立須史太子忝

上傳及大夫當座東南六許謝座前後揖東宮采女

把空盞授太子自北邊授之退在受之謝酒采女進

受盞退還太子著座親王以下出自五位以上

入自日華門外立庭中近仗真參議以上一列四位

版位東三許當長食前未得解由進過狀者皆預入

應和例丁令參諸大夫并進見參之由前日作式部

又外任者可預參由謝座春宮亮授空盞謝酒訖上

大臣令奏作之外記下各著座應和例四位以上皆不常刀六人入自敷

政門候九仗小頭行西面西上一亮亮學士進苑人各一

人候九近本陣座次王卿下殿出自敷政門諸大夫

祀座出自日華門執御贊菓子魚鳥之類百捧記文

延喜依多物入自日華門列立庭中近仗真應和須

數六位相加大長御留殿上問之貫首人稱唯曰春宮坊

其下如司之獻御贊以次稱物名應和雖不稱暗訖大長

曰給進物不可作給貫首人稱唯喚膳部兩三步進

稱唯來受先是進物不取寧膳部九諸大夫就進物

不進之王卿等還侍座應和例從庭前直泰上諸大居

衛重之儀不同者案之依出門公卿九旋還公卿度馳道其

東宮采女羞供太子饌采女一人坊司給群臣饌堅

王野饌宮殿上人陣大夫亦手長行飲物後左右近

將曹各一人牽近來二人同長樂永安兩門延喜殿

有作左右兵弁二人祀座出自長承門率史各一

人自件兩門參入立屯食邊東立屯食西令六衛府

舍人各二百連出須給諸司不於中重給之按非

幸掌凡即開兩門三觴後治郊雅樂入自日華月華兩門

治部捕丞各一人牽官人一人牽入月花門分立兼明

門壇下遶奏立樂大唐高麗各二舞延喜例此間王

右皇仁他久訖退立延喜更令奏二曲大臣奉作令

大臣奏見赤延喜於東階南殿石見應和訖給少納

言應和著階元此間內侍御衣一襲賜太子太子侍居

北六七許尺太於南廂西面拜當座退下應和依早

給直序令少納言唱名華門就殿唱之日親王以下就

祿亦坊司立卒橫下依次給祿三位以上白禱一領

兩儀兼和五年兼明門東西

宣旨乳母申叙位慶事延喜才三日乳母參入

其後宣旨方子假北陣外令奏之合奏之令掌

侍時子給祿應和當夜奏之依御寢後不同食

三月二日令坊司持給為不失前例云

御覽威儀御膳献物應和後朝御覽使差人

王詔書覆奏事延喜應和後日覆奏如常例

息亦參事寬平九年七月三日丙子為子內親

日甲辰故元大臣女參入用輦應和三年二月

成八日辛亥昌子內親王參入俗謂之副即午

入以明親王元服夜大臣孫聽輦車見吏部王記

儀

議位式有之內裏儀式元日式去凡南門者圍司
必居戶內、裏式并儀式未開門之先掃部設座若
任官式雖之奏事圍司分居者又前例多如之大臣
喚舍人刀祢入儀如常延喜四年依天長兼和例

式也遠大臣召中納言一人但大臣明授宣令議回
執宣令文及定堪宣令參議以上一人付
內侍奏任參議以上式去大臣預簡堪宣令者定去
於陣座示之不奏受之下殿立軒廊西才一間小边立

二間出東大臣退下就庭中標宣令使出自東二間
就宣令版內裏後式開門後置件版而儀式宣制一

段群臣再拜又一段抗拜儀式讓回後拜者其
立后太子古式止再拜文任大臣式如元有此文然
則立后太子後准讓位可有詳拜狀仍換旧例多用
再拜但延長三年立太子日拜由見吏部王記今
案如叙位任官皆有記族拜立后太子亦日何之
此儀乎任大宣令使經列西後本位或從親王以下
臣無舞也

退出即還御任官官司抗大臣召六府依作可候啓陣

之由發滕着二枚右一度王卿侍從相引參賀彼

官行啓後大畧同行幸或所牛車真觀年中皇太
后向大原野社所牛車藤氏六位為所車副此社
為氏皇后參拜依本
社遠所所草創也

立太子儀同之但衛門陣不候上卿作近衛次將如

立后作兵衛依之啓陣令候即是尋常所候依依不

參也未補帶刀之前近衛陣猶候

康保四年諒園回立后例王卿不着吉服有餐

祿但入内日云其事諸衆舍人亦不知案内称

延喜四年立太子日唯用罔門不用建礼及掖

門圍司不就門内云云

天曆四年大長不參依重服也宣命後元大長

依不參入行坊官除日即被作以大長可任傳

之由依延長三年例可作他上者大長就陣令

書召名之間大納言顯忠以有石參上奉傳事

大長奏清書後大納言又令書傳召名奏之大

長惣取下式部大長又參上被定補爲人殿上

人亦書出奏覽給權亮有相朝長云云

任大長後亦如之宣命後新任大長參入奏慶賀後

令奏下給上達部一盃之由即作勅許由又作他上

卿之彈作外記令作陣彈正檢冰遠使下聽大長養祿

之由任人為上卿者如叙位日大長叙例但至宣命

被作他上兼平七年恒依大長時太政大

○**御前儀**大養後見上奏卷

奏慶賀退出所尹大長出自敷政門云云他間召使

當外記局北臈御曹司南夾道分立外記史并少納

言下臈為先分立左衛門陣屏邊并外記門西方大

臣以下出建春門將留立下臈參議為先自路中進

待密外記史并少納言左右相分立前同行召使木

立其前呵叱前途至陽明門史外記并少納言北方

之人留立左近府之東方南之人留立左近衛府門之

東方參議以上行過當左兵部府小門少倚道北留

立南面大臣行道過之後在北并少納言自史外記

前進東方在南并少納言記度北方同行進頗北倚

列立參議之次去參議西史外記一行列立西方東

上南大臣不至陽明門雷四五許尺右廻西向揖納言

以下左廻而出納言以下次才如之召使木留門內

列立如常或公卿東面南行大臣出後南面又并少

納言先立外記史前東面南上大臣出後改立南面

東上去東大臣東大臣東大臣東大臣東大臣東

賜將軍節刀事進儀見內裏式并天慶或依懸門幕

唐使節刀大臣奏勅書次就內侍所令出節刀上及內

侍署出文著陣座仰并官進彼所令內豎昇之置上卿座

下左右將監各一人相從也天皇御南庭殿近衛引陣

內裏式大臣奏上後似內侍石人大臣取勅書參議

取節刀上殿立大臣後篲子次用兼明門次石舍

人少納言參入大臣作石征夷將軍某天慶例征東

大將軍以音

作之或云東平打大將軍就版大臣宣將來稱唯參

軍乃君止可作云：上立箕子大臣紀座宣制其詞見將軍稱唯大臣後

座授勅書於今將軍跪受之立本所參議進跪授節刀

將軍相跪受之下自南階退出侍從取御衣入揚

出自兼明門給之兼和賜遣唐使節刀持之日九少將

門給之大使補一領令持四位內藏頭代副使閣

一條令持五位助代去而天慶不用少將

進節刀儀天慶

近仗服中儀陣列階下皇帝所紫宸殿內侍隱檻召

大臣昇殿着座左右近衛閑兼明門大臣喚舍人二

聲稱唯少納言代入就版大臣宣召征東大將軍公

姓公朝臣少納言稱唯退出喚之大將軍稱唯捧節

刀入就版奏云征東大將軍軍姓公申久賜之節刀進

止奏勅大臣令進大臣稱唯宣進禮將軍稱唯昇從

南階跪置殿上机掃部寮當階東退出大臣喚內

豎二聲內豎稱唯參入當殿翼角立大臣宣召少納

言內豎稱唯出喚之少納言從日花門參入立不同

大臣宣賜節刀禮少納言稱唯昇從東階跪執節刀

捧持下殿候廊下大臣着宜陽殿西廂座少納言進

向納積退出件積在大臣并官近衛將監亦共就內侍

不納之如初出儀其將軍京之時去京一驛先遣軍

曹申事由作大為省立握於便河邊遣神祇官被禪
向儀件式天慶三年取於儀式內裏式亦不被作也
春禪禪事右儀式文經戰場多行敬戮之故也此度
將軍雖不向戰場為觸凶事有時儀被行之次
宗內遣使部勞之功不須云仍遣件使此日依密
御簾之勅大臣之詞大臣直作但密之御簾中
南新覽此儀依此度式文就內侍不令納節刀出日
儀奏有作就彼不也

勅詞

可勅令式文

今詔久坂東凶賊伐掃治鎮八人為天忠文朝
臣麻氣賜不使下有執軍法者隨法行此為天

勅書又節刀賜以宣

固園事

天皇讓位及崩并上皇之後崩後改園白時有此事

大臣預點使人作外記令召候又令誡候不司并雜

具

木契長三寸方一寸并函木工寮以檜作進九衛門府進松脂主鈴作奏令為人奏請柳莒內匠寮

進之內苑寮進薰草生絲其木等付內記自作內記
餘皆付主鈴左右馬寮率進御馬各六疋

令作勅符作并官令作官符或云作官史如之外記覽內

舍人羗文見即返給九右近來內記覽勅符草大臣

奏上令奏復座返給內記清書進之書黃紙之由見

式記其狀旧例勅符其回司其亦云而大臣作內記
式之府字又案事理不可有此字也

內記式
詔書外
不見用
黃紙也
而勅書
不用黃
紙

天長十年
記云內記
封進大臣
書名守
大內記音
作人假進式
有祈畫日
而貞觀式
省之

五月六日
九条記
去三枚西
二枚者少
們言捕一
枚主鈴
座去
或內記出
自發政
門去

延長八年
貞信公不
被作少納
言作將
監少納
言祀座
令出去

令奉木架入硯莒進置大臣前或入別莒內記二人

莒之由大臣執筆書木架云賜其四一面即給內記

令割并奉三関伊勢鈴鹿近江會料惣六

斤如故相合奉之上卿加入勅府莒給內記退

出立小庭外記拂官府於杖覽之見了返給外記

立內記北大長奉外記後令為二人奏之覽訖

返給木架右片留於內記封一帝大臣書名守給少納

言令納鈴橫云天慶九年例莫了封納式龍邊封

了返上後召內記令封之授少納言作次下納次先

例有畫日依是年中行事文款清涼還著本座內記

抄又如此而換令并後式不可有也

奉勅府莒退出外記奉官符上卿取之持杖退出

即外記作掃部寮小庭為座後發行廊東才三間

軒廊立案作主殿寮生炭兩座同南大臣令召內登

令陣官若入自敷政門候小庭作云召少納言或云

外記台之入自敷政門候小庭作云召少納言或云

司然而式文如少納言一人牽中務捕一人飛驒式

捕魚參或用少拍者檢之內記二人一人持主鈴二

人一人持印盤立直陽殿栴入自日華門著座少納

務捕主鈴在大長召近來府人如例將監祢唯進

西內記在東大長召近來府人如例將監祢唯進

-5 155 35 865" data-label="Text">

候小庭作云印次召少納言祢唯候膝著作云或

作將監去令取中作少納言取中度記文少納言

如之而清慎公九条大臣下作同尋常內文少納言

了主鈴出印將監入日來就案下主鈴置中退立如

常大長音少納言進候如前作云同時戸祇唯還案南

召内暨音二祇唯趨立少納言後作云同時祇唯退出

即參來申其時其刻少納言進申大長還立本所大

長召内記或式而九条記云内乃記司去依可少納

言込來府取勅府授之宣云記此祇唯復本座日下

記時尅進之有所畫者大長召少納言取傳式云目

未授勅府及官府符給之入菅就案踏印中務捕執勅府符

一端令主鈴踏下訖少納言進勅府取官府著座慶天

三年五月廿三日同因清慎公召中務給勅府捺下

早返上時召少納言給官府飛取時又如此九条大

長召中務給勅府符捕就案下時召少納言給官府符而

大長召内記九条記見後奏勅府後喚少納言給之又

召内記給木契少納言著座令主鈴封之納函以

封之松脂内記著座封之以紙裏之束結兩端訖内記一

人書函上顯函上頭書賜其回字押緘之其書封一

人書草囊着短籍早少納言進之即率主鈴納印取

鈴出日華門捕内記亦同退出掃部主殿兩寮撤雜

具大長召内暨作喚九馬寮即允各一人入自敷政

門跪小庭作云喚令候杖大夫等入自日花

門列立軒廊前依藉次不依大長宣參來才一人祇

唯進候不依從位次才大長授勅府木契宣云罷其回衛

還立本所一々如此早乃退出延長八年兼平元年例同音祢唯一々進

給去々而式及天慶三年九年木例如之少納言於日花門外召内舍人

給官府驛鈴次作内監令召左右馬兵庫亦使丁作

之使大列立軒廊南如前大臣作丁警固之由丁作

夫達元右馬寮兵庫寮令固傳元天曆三年十月二日高明

卿一々召膝著作去々又始六府召作之次作之若

有先祢唯退出内記先是未奏勅府之間六府警固

例元召作如恒此或云司々奉固傳去々除時警固丁用

行或三司警固付本司三開付國三司召作官人或

又及數日國司等申請時召返使付國并所司國々

差使進覆奏文外記覽當日上卿令開封見早參上

奏之給兼知官府内々

國司延長八年九月廿五日參議於結政所請下云

案依内々無

兼平元年七月廿七日伊勢國奏不注使名奏

濃國捺下奏文共是遠例仍責使等

天慶九年四月廿三日近江國覆奏右大臣奏

於結政所請下報府廿六日覆奏大納言師輔

卿奏了依未始内々依寬平九年例給宣旨

天曆八年正月日不遣固國使付國時不見馬

兵庫亦寮遣使例博傳說申貞觀十三年有勅令

警固昌泰三年例也固國付國外記之去慶明

卿行警固事其後作外記去昌泰太后崩召集

早上卿令内陞召左右馬兵庫允亦入自日花

門立軒廊南云近例令外記傳作

近江國進覆奏不遣使時不進之仍返之閑閑

十六日召諸求馬兵庫亦寮作解陣由諸求三

司官人停固閑官府令并奏所倚廬即給外記

請示如常内下

閑閑

作外記亦司召内記作可作勅府之由召并作可作

官府之由外記覽内舍人羌文奏勅府草奏清書記外

奉官府見了加入勅府菅令持内記奏之天發座立

慶三年例也飛馭時又如之依之木契坎

案生火召内陞令召少納言率亦司着座召近求府

作示召少納言作示出示立案下召少納言作間時

召内陞作之少納言申了召内記給勅府作記之奉

了召少納言給勅府官府菅一中務浦進令捺示了

復座令主鈴下官府了少納言奉勅府取官府着座

目内記覆奏勅府加入木契下給讓位時上卿加入

也准天慶九年固閑例未加召前司之目少納言給

前可令出孔但出下之次出奉了宜

勅府菅入目内記給木契各封書銘了少納言奉之少

入敷政門
奉作奉
主鈴入日
花門出奉
了召下司

丁酉年
正月
王人
奉
人

納言納下取鈴率下司退出下司撤雜具皆同次召

内豎作去下左右馬寮允等入上宣遣内園使未

給御馬又召内豎作去喚令候使内舍人未使未入

自日華門立軒廊前作去未一人未候給勅府未

契作去罷伊勢國解鈴鹿内警固一之如之依同召

内豎作去召内豎未内豎三人入自日華門候小庭

上宣召左右馬寮兵庫寮使三寮允各一人未入令

候實否内豎上宣早令未入近例官人勅使未未候

陣頭先九馬寮使入自敷政門候小庭上宣解警固

次之如之許仰六衛解陣如常固内使未未特外記申

事由即召之使未入自日花門入内舍人不具者奉未

契奏文返抄未退出陣鈴置上卿召外記令開封見了

奏上奏之未契留御下返給奏文未上卿復座給外

記令讀納續或本契同返給乾局破却去

奏本延長八年會坂使返未由申九大臣家今日御

物忌明日令未候未入上卿下奏者未契未宿

置局明日使未入奉之恒依御奏此日未契返

給後日留御下保忠御行

天曆三年八月廿七日勢多使申返更上卿作

云依御物忌不可奏解文給外記廿九日休依未

納言 方卿 奏之 行用 國吏

飛驒事 使來 左衛門 陣下 付外記 或

外記以函入 莒奉 上卿 即令 外記 披見了

忝御 不令 奏 同 年月日 辰守一人 署其冰 回司 到別 從軍 而 上者

副將軍 以上 並署 太宰府 准之 少貳 以上 並署 管返

給奉 勅 諸卿 會議 令 奏 其旨 勅 定 訖 賜 勅 府 其儀 作

內記 令 草 之作 并 令 作 官府 設 雜具 固 固 但 作 馬 寮

馬於 候 候 奉 勅 府 草 同 例 有 府 字 冰 也 了 清書 又 進 之

次 外記 進 官府 符 莒 上 卿 見了 加入 勅 府 莒 令 持 內記

參上 付 爲 人 奏 之 返 給 公 式 令 之 所 畫 而 旧 還 御 座

內記 置 莒 退 出 掃 部 小 庭 爰 座 兩 後 爰 行 廊 東 才 三

納言 中 務 捕 一 枚 主 鈴 座 云 軒 廊 立 案 二 間 主 殿

生火 常 主 鈴 訖 上 卿 召 內 暨 召 之 陣 官 作 云 召 少 納 言

少物 申 卒 中 務 捕 用 少 物 內 祀 二 人 持 硯 主 鈴

二人 一人 持 卮 盤 立 宜 陽 殿 奏 着 在西 內 記 在 東 次

召 近 來 府 作 云 卮 又 召 少 納 言 取 作 如 前 少 納 言 經

軒 廊 就 南 廊 北 間 主 鈴 增 留 日 花 門 外 取 飛 驒 使 示

隨身 鈴 入 而 相 從 先 是 外 記 取 件 鈴 納 局 條 朝 主 鈴

見 式 及 記 文 而 天 慶 三 年 二 月 廿 七 日 九 条 大 臣 奉 大 同 作 不 定 行 也 卽 以 件 鈴 納 辛

攢 取 卮 來 置 案 上 如 常 上 卿 召 少 納 言 進 候 如 先 作

去同時稱唯退出即參未申其時其尅少納言進申

上卿之召內記內乃授勅府符作注矣後本座記時

尅進九條記去所畫日九注之或年月上卿召中務

省給勅府符入捺下有二枚以訖捕進之後座次召

少納言給官府符諸下請了少納言取之後本座或去

細言授勅府及官府或授中務補若少納言之而清

慎公不被行如之九條大臣者召中務省給勅府立

少納言給官府自內記後奏勅府訖同少納言給之

令主鈴封之令內記於函上頭記賜其國字押封之

如書封字其緘下右注飛驒字左注月日辰刻令內

記一人於革囊短籍記賜其國飛驒函字及年月日

時刻又函左注副官府一道字外同納囊中訖令主

鈴納囊中少納言與捕主鈴一人留餘皆退出少納

言取囊申去封訖作去取鈴訖少納言取之主鈴退

申去著鈴上宣賜其國少納言稱唯唱主鈴名稱唯

就中于少納言後少納言授函主鈴還立本座少納言

作去給其國飛驒函給之或去少納言曰去主鈴

稱唯受之者而天慶例如之主鈴稱唯鳴鈴走出少納言共出作事由給使卷

給外戶令去沒落外蕃謂沒者被抄畧也得還及

化外人歸化者不在國郡給衣糧具狀發飛驒

申奏

職負令少納言主鈴職掌去進付飛驒函集解

去飛驒乘馬主中務南太庭振鈴登時少納言

及主鈴共受進去

中務式去若少納言不在者見在並以上奏進

公式令去國有大瑞及軍機災異疫疾境外消

息各遣使馳驛申上

選叙令去在官身死及解免者皆即言上其國

司大上國介以上中國掾以上並關及下國守

關者皆馳驛申太政官若大宰帥三關國

飛驒同飛驒與馳驛其別何各馳驛令各條有行程飛

驛不合有其限以之為別也飛驒者驛傳上下

專使馳驛專使上下也

元慶二年三月廿九日右大臣議令少納言一

人牽持函主鈴主馬部前分明教喻後令發遣

寬平六年九月十八日子二刻大宰飛驒使來

十九日戌二刻飛驒使來言上打殺新羅賊類

二百余人之由去寅四刻召先後飛驒使於

陣頭給白衾各一條緣其早來也一人給勒府

一人給位記亦還遣之雖飛馭奏事往者給官
符見延喜二三年御記又其狀作解文者上卿
返給令付官吏奏定後以官府給報府其府於
結政不令請卞但隨事狀或請內卞不異尋常
陣覽後見天慶私記
賜其國勅符封驛傳函上題樣
賜其國勅符函年月日時刻短籍題樣

以上固閑

賜某國封飛驒函月日時刻函上題樣

賜某飛驒函年月日時刻短籍題樣

以上飛驒

儀式云又函右注九本副官符若通道字法干通

大索事

前一日上卿奉勅作外記召賑給使羗文令參議書

近例不必羗之召六府馬寮等官人并今日不泰諸卿家司

各一人令外記作諸衛以明日卯一點依以下官人

卒舍人等帶弓箭下泰候之由天曆二年六月十五

明日俄丁行賑給事倉依倉卒當日日右大臣令作詞云

如此之時無狼藉事各帶弓箭下候云令作

馬寮所馬各正置鞍官人相具下牽建礼門前丁

給賑給使料云或稱下有諸家馬隨有下牽進

行幸令誠作諸事并馬寮亦

之由同令作之又密之作檢冰遠使差遣官人各二
人於會坂龍華山崎大枝宇治淀等道令固衛矣
當日卯時以前上卿參入令改書盜索羗文少如以
或淹口武者又召加諸司官人堪武又作外記令分
藝者近例或外記依例看定覽之或又作外記令分
給寮及諸家不進馬依分配覽上卿即早可上卿召
使之作可搜捕嫌疑之由了者下隨作事但系中搜
五位以上者服尋常裝束進膝着六位着布衣或
箭候小庭同召膝着下作之隨參召作不必依次一
府有手差者作其上蔭面不作近例五或又羗人
位以上着布袴弓箭參入奉之
既奉作着羗人不雜也以下左右近番長以下令搜
檢官中諸司正有院宮御領知者召院司官司令

行可搜索之由使等歸參各申返事五位着朝衣布

早上卿令奏其由退出此日厨家

貶退事

密告之人進其告快先用諸陣九束門陣諸束依亦

候殿上之者服布赤袴胡籙若有禁固之人左右大

弁就九束門射場勘問令進過狀之後任法行之除

目例未見記文也告人進賜賞二階以檢冰遠使依

令退出洛外以左右束門尉堪事者令送配所昌泰

非遠使尉送之撰日告諸社又告諸陵

收罪人位記事

昌泰

延喜十一年况天慶後等例給官符北京職安和二

年敏延例召京職官人作之連位記檢水寬弘朝急兼

時給宜旨北檢冰遠使時人雜云冰例上卿不尋旧

例亦被行款但檢儀式刑部式亦刑部收之令付檢

冰遠使糾彈之者使作之冰云亦抑平近例作京職

不復本位之時更以叙位新作位記云不必進位

記之實

上表事

任大長初度表以家司五位四位四人進中務省其

并下机以交統厚朴木木作之以後為縫立以檜木

聞牙二三度并條時不上之表不必進省令為近長

之子姪奏之不加花足以檀紙獻覽之後下給上卿

若直可返給先給内記給之人令写案返上本表即入

本函二累紙差近次將令返給中使到里牙先令家

司遠度由主人下地相逢中使投表函傳口勅

即令就堂上倚子長卷上遣表函授人若有勅

披見進庭中并條未早中使下殿又令着平发座撤

子施土发一主人又著座一发子姪家司四位木间

取祿物一白大褂授主人取被之中使下殿之間

主人起座隱去中使再拜退出才三度有勅答中使

重至牙先達案內相逢時授勅答或令家司先披見之

拜舞如常若被許出府官者脫劍拜舞宿德人有不

勞事之時子姪代拜舞若以子姪亞將返給者更不

令著倚子直被録可兩降時或云拜舞入夜時有乘

燭者二人高明大臣初任表成忠作之其狀有掛冠

賢才之類不似偏諸伏用之表者也

辭大將快入宮拜舞亦儀如上表但快云勅答例云

御書復命事

某頓首謹奏云或頓首再日下官位姓名謹奏表

定封事如復

公卿諸道博士諸司長官諸國受領亦依詔上之函

以本針步上下其表書議定之時御座不改尋常公

卿座如除日時但云大臣山座只以山座一枚置大

臣座前簾下大臣奉勅作外記令進封事函感管令

苑人若殿上拜奏公卿依召奏上先召封事於御前

月人名同類之即召堪事叅議一人令讀之叅議披

文端笏讀申諸卿從上定其下不叅議一人記各不

申了叅議取封事管退下大臣以下又退吏部王記

同記去天
慶七年八
月三日上
封事令

共庫後
以源朝臣
忠轉付
之外記

封納厚朴函結中封之兩預加木針紙其封下顯
云亦官臣其親王上封事以前之狀上以一寄裁依
詔上封夏由并謹辭元謹言亦辭猶宜陽殿議定時
文維時朝臣取草去先例如此

作外記令進封事莒即置大中納言座問叅議進莒

下讀之別不設其座

依省試判召問儒士事

付問曆博士換冰遠使小事

若判文有不署者或有學生愁之時大臣奉作召問

預判博士亦叅議昇納言座諸儒著叅議座

公卿座在宜陽

殿之時砌

或令大臣自

或令成業納言問

以上見年

例自問

或令大弁問之

見九条天慶六年記叅議殿

加之或成業上

成業公卿依作定申一定了後下給

省官

落第詩

貞令延喜十九年八月廿八日召博士於陣頭問擬

貞平生惣落之由及第者三人廿一年三月廿八日

召博文理平文貞於陣頭問文貞不著省試判

之由文貞屈云諸人嘆已

以上真泚記不見令大弁問由

天曆四年召問曆博士賀茂保憲大春日益滿等之

日小庭設座竿博士冬平宿祢依作令召候明年

保憲以丁酉為朔益滿以戌戌為朔也保憲申依宜

明曆作進由益滿申會昌草之由宣明曆者貞親年

中大春日真野麻呂丁用件經之由申下官符了會

昌草不入被申請延喜十七年泚記葛木宗公申依

經說由弘範申依會昌革天德四年召問左承門權

由丁依經說之由定了栗天德四年召問左承門權

依伊傳朝臣少志栗田清明右承門少志赤深時用

等依候砌內志候小庭依延喜例令大弁問天曆元年又有

此事宜陽殿西砌給座召問右依成國左尉為忠右

志真實等延喜例水奠掖依波邦高仁未給座於陣

座下紀中納言為大依此例試判事又令大弁問之有竹雞乎

中弁令申政事依此例試判事又令大弁問之有竹雞乎

寬平二年六月左右大弁未補之間令中弁申政職

貞令中弁職掌同大弁云入中弁職掌同大弁云

弁官頒參朝議事天慶四年正月十五日為定純友事召諸卿於御前

天慶四年正月十五日為定純友事召諸卿於御前

左中弁右在衡候末座云此日依公卿少數不召加

欽延喜之初左中弁季長候年中行事御障子下菅

四座而此例如之武身門會日詰內下類已

與參議時令弁官書文書事心土候青野之四候

就參議座上書之天慶四年東宮監署除目左大臣

令右中弁有相書除目天祿元年五月廿八日左少

弁輔正書賑給使羗文少年例

忌日上卿依召參入行事例兼平三年四月一日中納言扶

遭親喪未請假間有召參入行事例仲平例

正曆年中懷忠卿依公家定叅大原野祭若此
例欵在服傷假雜彼召從事不可預祭之由已
有示見又案事理奇怪事也

内弁弔弓箭事

永觀讓位之日右大將海時卿依有警固乍弔弓箭
行内弁事或云准新嘗會小忌上卿脱青摺之例撤
弓箭可行欵後見延長卿會行事幸日記内弁脱弓
箭着座云云尤見彼案但天慶賜大將軍將弔刀之
日上卿弔弓箭行之可有案欵

賜御盃事

若有氣色頓首而候賜御盃退侍長召土器移入
御酒授御盃於其人其人持土器令寫御酒之後
天曆七年菊合日記獨飲置盃降自御前之階拜舞果自掖方

取盃流巡

不堪佃使給鈴事

太政官修奏請申三刻鈴上卿召少納言給奏状主
鈴近忠將監相共令出云云如此奏状内侍奏之使便
令奏又下給者也件奏上卿

修理鎰橫事

延喜十八年十月十七日内侍於南殿作内庭寮令

修造御鎰韓橫木錄破損右近官人監物主鎰木共

監條蘇林事亦傷被雜被百被事不可預祭之也

神事

一踐祚大嘗祭為大祀祈年月次神嘗每季大嘗祭

為中祀大忌風神鎮花三枝相嘗鎮魂鎮火道饗木

為小祀

一風神祭以上並諸司齋之鎮花祭以下唯官准祭齋之

一賀茂祭為中祀諸司齋之固園韓神平野春日大原

野木祭為小祀祭同齋之

一前儀小祀祭官齋者內裏不及齋其遣勅使者齋之已上神祇

遠使立日齋之祭日不齋法家勘去立日不可

齋祭日可齋去之然而九月例幣大神木祭立

日齋以後不齋也

御服事

原細小大諸神及季冬奉幣諸陵帛衣即位及元正

皇太受朝賀袞冕十二章朔日受朝聽政受蕃客使

表并幣及大小會黃櫨染衣本服二等以上親

皇衣衰服錫紵

衣外通用雜色

外祖父亦同

三等以下及諸臣之衰除帛

貞觀條時格

姓^姪孫維二等依以日易月制不服錫紵

皇后御服事

皇太子御服

御畫事

詔書勅書及勅符並用畫日詔書勅書覆奏文

並畫可論奏及諸衛擬舍人奏並畫^聞子^{後任}

皇太子令旨用畫日^{公式令}今案公式勅旨式

年^公御畫日又覆奏不可畫可而旧例有之依此

日勅如詔書有御畫用黃紙勅旨式如本朝然

本朝不制此式竹依彼六典^年延喜天曆之間

度^之有此難或不給御畫勅符或又^之御畫而

前例有之未知其意

廢朝事

大陽虧有司頒奏皇帝不視事^{陰陽寮申中務省}

言奏訖^{并官}告知諸司皇帝二等以上親及外祖父母右

大臣以上若散一位喪三日國忌日三等親百

官三位以上喪一日^{儀制}姓^姪孫維是二等不視

事一日、繼母嫡孫可准之、其三日者為三月以
上服也、子婦^婦又二等依無服不在廢朝例、散三
位亦同親王同散一位、^不彈正式、^去右大臣
以上薨者、祭哀三日之內、諸司理事如常、不可
同獄行刑、^去、因之當日、^去政三日之內行之
如例、但不行刑、獄事法家之說、祭哀者、喪日以
前三日為限、^去、而近例、薨奏以後、計之其
間、下御簾止音奏、但下御簾多在服親之喪、或
雖冰服親不視事、限內冰之、其例然於昭穆遠
者、不可必下之、由見天曆所記音奏、更不論親
疎外記、^內堅令止、由見外記、^{院官所}喪在別、^去、

雜穢事

- 一、人死忌卅日 自喪日 始計 產七日 而依事
 - 五、體不具穢其日數不定、或忌卅日、依其體
已斷一手、足、不具、或忌七日、唯有一手足
等、依其體、猶斫、或為穢、依其一手一足、經
數日、欵
 - 一、改喪及四月以上、傷胎、並忌卅日、其三月以下、忌七日
 - 一、六畜死忌五日 鷄、冰、忌限 產三日 六畜落胎三日、天曆殿上記
- 以見付為始、或因香後見、^以因香為始

一喫完及^甲喪問病忌三日 其神祇官尋常忌供奉諸司不忌但當祭時餘司皆忌

一六吊喪問病及^到山作所遭三七日法^者更者雖身

一^到不穢而當日不可入內裏當祭時^者忌三日

尋常忌一日也

一六月十二月^次十一月新嘗祭前後散齋之日

僧尼重服奪情從公之輩不得入內裏雜^狂

服人致齋之前散齋之日不得入餘諸祭皆

一人同此例

一^錄或記云六月十一月十二月神更之前僧尼及

重服之人不可入內其餘祭唯忌散齋之日云

近代行度大略如之此事大違法式仍換之撰

真觀式之日神祇官所進勘文如此以彼大神

宮祢宜內人例所申也然而依事冰理不改其

式若就彼勘文所記^次仍尋旧例神今食齋日

一甲以前雜^乞幾日重服人皆入

一緣^乞服^請未滿限日被^乞入者不得預祭事

一^請改喪假^可准之^乞服^請者三月以上七歲以下

服親也其假三月服三日一月服二日七日服

一日改喪假一年服七日五月服七日三月服

七日一月服三日七日服一日

○一宮女懷妊者散齋之前退出有月事者祭日以前退出宿房不得上殿其三月九月潔齋預前退出宮外

○一觸失火所者當神事忌七日三日以上者減以半

○一物件穢去乙丙

○一甲処有穢乙入其処謂着座下同今乙及同処人皆為穢丙入乙処只丙一身為穢同処人不為穢

乙入丙処同処人皆為穢丁入丙処不為穢

或乙入甲処雖未取弃其尸猶可為乙甲入

乙処乙入丙処雖未取弃其尸

同穢是偏丁依式文也

乙案之未取弃其尸

乙之前入其所者雖他亦人皆下為甲又乙入丙

所雖同所人若後來不同座者不可為穢雖他

其於所人乙未去間入其所者不可為穢是古今通例

也至于式文不注子細耳穢所物又准之但文

書不穢其入函者為穢也

○一宮城内一司有穢不可停廢祭事以上前後神祇式

春花門陣屋穢或為內裏穢或不可穢建春門

等陣准之近例皆為穢也但內裏有穢時於件陣定行神事依陣外欵

一官朔日所奉命日不可奏凶事太改重復日可准

之朝服多並附於殿前山內東前殿前殿

上皇之后崩事付太子薨事

貞觀十三年大后崩天皇祖母也心喪五月服制三

日違令文其

延喜七年六月七条中宮崩廢朝五日服錫紵三日

其繼母例以諸道勘文取捨彼此之文推議不致定

行其

同光三年三月廿一日皇太子薨有謚号宣命使親

王公卿各一人也所心喪三月日之間主上着純色御

衣坊官近臣着服暮年但常朝官者過此日可從夏

去之五月晦行大祓計月也日

兼平元年七月法皇崩依五月所心喪被停大嘗會

十二月行大祓計月也日

天曆六年八月十五日上皇崩十七日被定行雜爻

院別當朝忠朝長泰陣外依遺詔不任喪司不行所

喪料不置山陵國忌不列荷前自餘雜爻惣可從停

止之由傳宣外記上卿奏司即奉哀素服喪司亦雜

事停止之由先下宣文至御喪日廢務所心喪三月

明經道勘文去舜雖冰堯子受讓即位而服三年之喪者致臣子之礼也依漢朝以日易月之制可有不

上皇

法皇

中宮

大后

皇太子

二日所喪服次記傳勸文云皇有喪服節修之願令
沖心喪之期下依本服之記也明法勸申云服錫紵
三日不視事三日沖心喪三月去外記勸文云大
同天皇天長元年崩心喪之期為限暮年天長天皇
兼和七年崩沖冠以遠江賞布沖簾沖座木端皆以
布又不立榻去件兩帝冰受讓但天長元年雖有
暮年長之詔依臣下上表八月被行神事至于節會
不見彼行之由兼和例頗難准隨弘仁皇命似彼行
之云依諸卿定申本服三月之間停飲宴作樂臣下
着羨服之由下知官符唯計日十一月下為限者大
后還^遷沖主殿察依延喜廿三年例也三七日五七日
七日沖誦經以殿上人亦為使以內藏物為布
施元慶依遺詔停万事其例如之但彼父子之間也
此度初七日當沖表日仍三度被修之旧臣各着沖
服公家定除之不候院殿上之上卿只按察一人也
被行神事之時彼者有障為之如何仍不被定行也
但依不着羨服之制卷緩皆如輕服然神事之日猶
着羨服之可候云此同依大后沖茶末主殿察在
警蹕鈴奏木着鈍色沖直衣十一月十八日行大後
外記申大後了後下音奏之由下作內豎釋時下作
次作云同時下作之
應和四年四月十九日中宮崩五月三日行諸衛警
固事馬兵庫木寮作本寮固閑事付國司依諸道勸
文可服錫紵三日不視事又三日心喪三月也大長

中宮

法皇

令申須作不司冲心喪之限又長下不可著養服飲
作去養服事諒園外至取見不可制之又依延喜元
三年例不可給官符至限月可行大祓七日服錫行
三之夜間神祇官奉御贖物九日除之十日上御簾
奏時如常

華山法皇崩時依法家勘文廢朝五日依御喪日遠
不及被日云云

三条皇后崩時七日內節會皆停止陽成院御時
被行新嘗會

請假事 奏之部外養育朝臣云云

請假三箇日所請假三箇日

右為治身病不請如件
請假年月日官位姓名

進殿上治病假文如此公卿假文皆奏而近例

唯奏大將假文自余不奏訛也或請二箇日又

假內病愈者即奏入云云然而未見請二日例

又非召不奏入衛府或請五日云云衛府并供

奉諸司在休日別給五日之由見假寧令殿上人可

之准然又未見其例但或云顯忠大長為大將之

熟武時請治病五箇日假為人稱云例返之後日召

請外陣頭問其由云云

請假三夕日其由心喪之限又下不丁者亦依
牒為治身病不請如件以牒入麻子附成於日
三夕年日月某牒
三夕出外記假文如之諸衛依出本陣弁官出結改又同之
奉時近例未著座人不出外記此事不可更然若未
華山著座人取聽昇殿者雖有親喪及觸穢等不可
不及請欵仍尋旧例未著座人皆出彼局其假文多
三夕在日記裏或別及或知合假外文皆奉而止
請假日日月日自外抄
右依其穢取請如件

年月日

觸穢假文如之若日教不足者右快加觸字但
雖當取之穢夜中見之後朝奉假文者雖日教
不足不可有此字又雖他取之穢當日觸者雖
日教足可有此字依可定也丙也而猶依日教
書此字為避一端之難欵失火穢假不見其例
丙穢之人雖奉假文至神夏日有召參入或不
請之有神事日不參云
五躰不具死穢日教不定能相定其教可請觸
請外死穢之假不可必注五躰不具由欵

請假日

右依其親喪取請如件

請年月日

親喪假文如之隨親疎有日教慥為案內可請

也祖父母外祖父母假卅日祖父母服五月外

仍半減不可召之伯父謂父兄叔父謂父兄姑謂父

兄弟姊妹卅日服三月不日同居者舅謂母兄姨謂母

姊妹但異父之子女異父兄弟姊妹十日服一月

姪謂兄子姪女謂兄女從父兄弟姊妹兄弟子謂從父

外雖有種之假近代或不請之但不出

仕有二假時依重請之至此內可滿服又如此

之改葬之假皆有其法為父母卅日也其穢

不可觸穢之今案件穢亥初我貞觀式往

代無之具見彼本符也制令之日依無此穢其

假不及卅日也今定為穢子後子何不觸其穢

乎近代例為養父母為重喪為本生父母如姪

服比莫大遠法或養父母假卅日服五月已有

長者為兄
少者為弟
可斷更理
依子長幼
欽而世取
云用也

其限但隨其志可有心喪本生父母雖為他養
子不可改其體而如^為淫服只為心喪不知法意
也但其傍親就養父母之族可有其假至于本
生之族不可有假但可有具見記親喪之假或
半減否之外請假日
右依其親喪亦請如件
年月日
同遠取喪假文如之其日數可半減但三日之
假可請二日也或每聞字唯減日數云

右依其人所喪亦請如件

年月日

天曆八年太后於禁中崩時令法家勘之^傍
親公卿皆奉假文其狀如之或依^{崩之接政關向人遭親喪之時}文即日^{皆奉}之
而近代不被奉云不知其是冰耳

講日本記事

講了時上始召博士而自後問可為博士之人
是故實也

本書云

件卷四条宮燒亡之夜已為灰燼仍以内府之

精日本書寫

此處所不所奉之...不以其是則耳

請縣...其地...外...日...
備不...
右依...奉天...中...
辛月日

辛月日

北山抄卷第五



讓位

伊勢奉幣

即位

女叙位

先山陵告即位由事

上前帝太上天皇尊号事

無儀注

奉幣天下諸神事

奉加皇后尊号事

宇佐使在備
忌記

大嘗會御禊

大嘗會

卜定喬王在倫

奉諸社神寶笈忘

一代仁王會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讓位事

即位間難事具見新儀式

前一兩日有警固

式云前三日行之

具在別記

當日早且仰外記令仰式部省可會集刀祢之

由天慶九年例前一日仰冬御取令奏宣命草

返給清書候之取司裝束南殿不塞式部省立

行立標中務省置宣命版儀式并天長十年延

涼抄及天慶九年永觀二年例用門後未召舍

人前置之是依內裏儀式并立后等儀欵彼式

或云依當
御拜取四件
版仍開門後
置之又台後
置之頗無便
宜仍先置歟
因之清涼抄
不改乎

然不載仍只用同門中務置版親王以下泰入之內

衰儀式意召後可置也天慶柳例亦隨使更被彼改行
乎但七日會儀又開門後置然而制內衰式之
後預前置之隨則立后亦儀雖不載內衰式准
七日儀裝束次置況儀式始制讓回儀亦預置
之式文并舊例已如此也皇太子御休取近仗陣階下天

皇御南殿內侍召人大臣取宣命文系上付內
侍奏之儀式定堪宣命系議以上卷之云云近
約言返給降殿立東階下天慶例立斬序西第
也

于時皇太子昇自東階此同大臣著座大臣
跪候

又昇着座取司開門圍司分居大臣召舍人少

納言替奏入大臣宣噉刀稱少納言稱唯退出

親王以下奏入就行立標大臣召宣命大夫稱

唯奏上立大臣後大臣授宣命文受之下殿立

東階下大臣下殿就標皇太子起座而立當座

宣命使就殿宣制二段群臣再拜舞蹈天長十

慶九年例每段每段再拜以議式為誤云云而
清涼抄有拜舞延長八年例又如之

宣命使復本列群臣退出中務取版無御拜者

圍司還入近衛閉門近仗引退今上降從南階

幼主皇以儀
宣命了內侍
奏御殿給御
劔等奉新
帝帝在馬延
長例也

去階一許丈北向當階中央拜舞了東行還御

休所取司預教緣道此間開敷改門內侍二人

典侍掌持神璽寶劔候前後今上降南階之間

還御儀式云少納言一人掌大舍人等持傳候

至橫追從次少納言一人掌大舍人圍司亦持

幼主不被券
御袍

御笏御袍於今上天慶例被加項之今上奉辭

讓表具儀置表函於案上厚朴函友仗木案香

官亮學士大進亦著昇之候射場邊此間舊主

慶麴著御座于時大臣以下四人靴昇案今上

用太子時御袍相杖進於庭中舊主下殿立南

階東頭父子之間今上端笏磬折候後御座此

昇乘臣下跪地舊主昇著御座次昇案立殿南榮自下

退出今上還御之間舊主降階相揖揖今上還御

休所內侍執表函覽舊主降了置於案上臨檻

召大臣二進立庭上中內侍傳勅旨稱唯退出

次大臣以下昇殿昇案退出清涼抄云大納言

慶
御袍

以下昇之云云
天

時干官司大臣以返表之狀奏今今上相杖却主上表儀
上天慶例又奉今上明日重上表有有御祥舞延長安和例也
上論旨遠奏主主

今上被仰本宮藏人殿上人知元可候之由大

候御前先召為一人仰仰袖著帝位御袍祥皇
苑人之由即以此彼令宣下

后

儀式云左右將曹各率近來二人開南門云

式郡訖文近衛陣雜例等同之但天長十年淳

和院儀者然則不可叶內裏開門後而不明其

由哉万代不易式文大可奇之勅授帶劔人宣命

綬後脱却被聽禁絕待新帝宣旨帶之帶刀相替

近衛陣脱弓箭着縫腋袍退出但不改木冠脱

纓後云

天慶九年依兩儀中務省入自永安門宣陽殿

南第二間砌上置宣命版於同殿西廂有御拜

舉此間開敷改門

伊勢大神宮告即位由奉

諒園時只告奉中由不奉幣

時宮司
上天慶例
論昔遠

初舊主禰正今上相杖却主無上表儀

今上被仰本宮藏人殿上人知元可候之由

候御前先召務人一人仰祈著帝位御袍祥皇

后

儀式云左右將曹各率近來二人開南門云

式郡訖文近衛陣雜例等同之但天長十年淳

和院儀者然則不可叶內裏開門後而不明其

由哉万代不易式太可奇之勅授帶劔人宣命

綬神職禁絕待新帝宣旨帶之帶刀相替

近衛陣脫弓箭著綬腋袍退出但不改本冠脫

纓綵云

天慶九年依兩儀中務省入自永安門宣陽殿

南第二間砌上置宣命版於同殿西廂有御拜

舉此間開敷改門

伊勢大神宮告即位由事

諒園時只告事
由不奉幣

駕腰與幸建禮門不可候大具裝束大畧如荷

前王鄉供奉同射礼行幸門東第一間北庭西

面南上列立撤輿置門北之後出自春華門著

帷座御在取東屏慢外立五丈帷中臣等恭入

給幣物如常中臣等跪候云版上卿起座進南帷公

帷南四許文立給幣未府給宣命清涼抄云若

上卿脱弓箭可給使檢例門八省希有也或

作事出御件門云檢例門八省希有也或

云雖不御大極殿卿即位以前幸

八省院猶不快安和二年御八省臨時或御建禮門年十二

日 月 五 諸社幣係南帷云貞御

天慶九年同月日被立頒茂使不改齊王之由也申之手

還御後於陣座銘宣命

寬弘八年公卿列立門南慢内近衛陣同立門

外即從門外出向充兵衛陣又經同門向陣只

右兵衛陣依荷前例經修明門云云公卿亦云

給幣後不可跪

依御門也不然而荷前日雖不御門內依門

內太宮猶留門北云輕帷東東西不可通欵

例門南二許丈立輕帷此日遠還

立云延長年在大臣若左仗座賜位記宮天慶九年大臣

即位事賈者仰式部選定諸司主典之中殿上

陣座令養人奏可給位記宮之由云此御

前十日預點殿上侍從四人或以親王

各之四位二人並左右各一人少納言二人九

人宣余使一人納言典儀一人用少納言占

褰帳內親王二人若無三位以上若王威儀余

婦四人以三位以下五位以上尚侍點定

御前余婦四人同威前四日式部立標王鄉習

礼其座設昭割前二日大臣宣擇內外令供其

職延長八年十一月二日定擬侍從八日外

御即位之由古日又有叙位儀前一日裝飾大

極殿中務置典儀替者版式部置宣命及親王

褰帳或用
典侍威儀
御前若無
四位以上者
五位為四位

朝拜者武
運御後各
入儀節會列
但天曆元年
有宣旨假
之

題光
寬弘元年
右大臣兼射
場奏宣命
草即給
不奉即給
任記臣或
有詳別病
可奏致云

以下行立版當日儀式一同朝賀禮服不具不

或依召參入供奉行幸候御後仁和三年例式

西階西掖延長七年朝拜式近御親王候陣邊

見儀式同八年太政大臣候御後天慶九年右

大將師捕御候御後但行幸以前大臣奏

行雜事近例如之授內訖

內給下各并位訖宮於陣座令藏人

內訖給內豎令持之具出月華候明等門到八

內豎大臣可試仰欽在昭訓門南掖內訖候大臣幕

省東廊休幕取量位訖宮後就殿候此同

外訖申諸免內訖送宣命文前一日內訖付內

由於宣命使幕取外并大臣以下入自含耀門

謂朝集堂乾朝集堂座西面北上大臣北階納

東小門經上官座北昇自東面階降時用西面階云

弁少納言以下座在東庭西面非奏議三位以

上入自章義門就西堂但親王在西廊邊侍

列云被叙親王可着東臺右大臣位有西廊

隨則可着西堂但是太改大臣行內并事有大

臣就外并時儀七自余猶可就東見儀式也

彈正入自長承永嘉兩門謂應天門列立東西

朝集堂南頭式部並錄以下起應天門內廊座

列立砌前台討立位以上諸儀并備祀典儀就

後台

典儀就位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後台

位後外弁備了由內弁大臣着禮取副下名於笏

入自服昭訓門着帷下元子近例行幸內訖置位

訖莒於大臣前机大臣召內豎典儀執稱唯進

立帷南仁和三年訖云立位一人令召二者給

下名訖又召內豎令召輔丞給位祀莒如常捕

急經尤近陣後下自龍尾道東階式云出自自

龍樓東掖門云而寬午延長天慶三經章福

代例如之仁和三年依直旨取政云經章福

堂南置案上退出式經出東廊北掖門兵了

門掖于時外弁大臣喚召使二音內弁以近召使

進立堂西當階宣召兵部省稱唯退出召之

薰入立大臣宣令擊裝束了鼓与稱唯退出令

擊擊外弁鼓諸門應之乃開章德興礼兩門謂會

東西掖門自余小兩氏服立位礼寧門部不帶

入自兩門居會昌門內胡床時刻御小安殿厨御

子取供執翳女孺着座褰帷帳入自東威儀後

殿參余婦等同着座執侍從少納言左右相分

延長八年立北第三間良面云

案式云平声九下

用衛門府門部

系上

侍從立南 廟東西才二間少

次開門

謂會昌

義降壇立令

次兵庫頭申內弁大臣云令擊台

式云双声九下

刀祢鼓年大臣宣令擊与頭稱唯台鼓師令擊

之諸門諸大夫及叙人亦東西列立畢衆議以

上降堂就列自會昌門衆入衆議以上人自東

上入自西扉諸五位以上入自東西戶各就位

仗及兩氏與六位以下刀祢相介同入次親王入

式部錄事六位以下刀祢相介同入次親王入

自顯親門謂西此就位在西被被叙親王次二省

率叙人衆入下相引衆入如常天皇御大

極殿高座御裳束先引群臣初入會昌門之地比

御記而即位日不余婦四人相介在御前至高

座下立緣道兩面人不敢踏其邊內侍二人同

禮持御劔壘通候御前尤右清涼抄云奉後如

而延長八年指圖如之若御座定置劔壘御座

尤邊退下御前余婦同候高座北女藏人等又

同候御後殿下擊鉦三下兵庫御帳鉦大臣宣

為叙人在本列但親王異列由見式可同乎御代常轉又在奉列云

假左右由見延長七年松記

式云平戸三下

令擊即召二九女孺奉翳出自才二間更經少

鼓所令擊立三行奉之長翳在內中翳翳在外天皇端笏把笏南

面命婦昇東西階褰御帳褰御前一間女官從

云復本座女孺相介退入宸儀初見執仗者稱

警群官磬折式部先諸仗共居主殿齒書乾爐

燒香主殿先出生灰訖典儀唱再拜稱一兩步進

贊者兼傳百官再拜次宣命使就版仗起宣制三

段百官每段再拜又辭別一段百官拜舞武官

不拜振鉦稱萬歲待宣命大夫後本列而止居仗

二省召給位訖御御後本被叙親王以下共

拜舞典儀唱再拜贊者兼傳群官被叙人等共

再拜訖九侍從在北者儀式云進稱礼畢退復

本位殿下擊鉦其儀見上但奉翳岳帳諸仗稱

禪天皇還入後房大臣令擊退鼓其儀見上但退刀祢

鼓云侍從少納言等退下次內弁大臣退出次

群臣先叙人次百官行罷矣不待諸門鼓應或後

天慶九年
五位以上先
拜六位下
後拜云
失也

笏紙次第
先侍從少納
言次弁次百
官云

天慶元年
四月六日
帝即位五
月日諸障
解嚴遣開
開使云

殿上侍從退下是叶式意云：儀式云百官但
從上而羅朝拜式云：上下群官羅案之上下
一度從上可羅於殿上者侍從少此間二省撤
納言次執翳威儀案帳亦云：位訖官掃部撤案兩氏閉門諸束叩鉦解陣若

臨暗主殿寮入自昭訓先範兩門候炉北頭諸

陣炬炬火如常但殿上不架燈

弘仁兩儀例王卿列立昌福堂叙中叙列在暉章終

式兩堂以板敷路趨就其堂云今案此儀左

無使置於東廊可行之吾部可列西廊欽

諸司陣威儀物燒香等儀於兩堂可行之但彼

時昭訓門北廊第四間立太子帷南廊第三間

立大臣帷云：今案即位與太子衆入儀如何

裏言曰

弘仁十四年四月廿七日辛亥即位記曰中務率內舍人列立近杖南大舍人主殿執
威儀物之東西圖書主殿燒香及立八咫鳥日月形云：供設一如元正儀但依兩下略
有改行皇太子帷設昭訓門北廊第四間大臣帷同門南廊第三間親王位設延
休堂宣命大夫并參議已上位昌福堂五位以上合章會嘉二堂六位以下位兼光明禮
等堂被叙人位暉章修式堂云：太子就昭訓門廊外幔維衆不入朝拜仍叙位大臣巨
省給下名即出於朝集堂恒例五位以上於朝集堂前庭而今度於堂上列六位以下二省
引叙人入會昌門東西扉直趨立堂上次群臣入門東西扉各自廊直趨移於堂上與
堂間度掃部取位記安暉章修式兩堂上次二省取位記官置机退出掃部式兵三司須
板云：而隨便假會昌門東西入會昌門東西扉
小門掖直出置二省就机授位記叙者於堂上拜舞文德天皇即位用兩儀之
由見國史

次着大口表袴
袖其上以川帶
至大袖口七寸

天慶元年
四月六日
帝即位五
月百諸陣
解嚴遣開
開使云

殿上侍從退下是叶式意云：儀式云百官但
從上而羅朝拜式云：上下群官羅案之上下
一度從上可羅於殿上者侍從少
納言次執翳威儀案帳亦云：世間二省撤
位訖宮掃部撤案兩氏閉門諸束叩鉦解陣若

臨暗主殿寮入自昭割光下先範兩門候炬北頭諸

陣炬炬火如常但殿上不舉燈

弘仁兩儀例王卿列立昌福堂叙中列在暉章終

式兩堂以板敷路趨就其堂云今案此儀左

無使置於東廊可行之吾部可列西廊欽

諸司陣威儀物燒香等儀於兩堂可行之但彼

時昭割門北廊茅四間立太子帷南廊茅之間

立大臣帷云：今案即位皇太子衆入儀如何

半

着礼眼眼次第

先着為帽搔髻天皇解中子托次着大口表袴

次着裳裳自表袴寸之次着小袖大袖其上以川帶

緩袿即前後左右整整了自裳口至大袖口七寸

前垂一尺餘
許九方長垂

許差
討着見為卷也次綬乳下綬緩自下返如釵結即

以針絲繅教綵開付於衣次着玉佩三位以為帽

上加輪二重隨其上加冠以總緒綵緒固頭下次取

牙笏着烏皮寫以草緒緒固有緩緒左方玉珮

者右方少前寄懸之當右膝隨步令有其音也

雖帶釵人不帶但殿上侍從雖非帶釵人權帶

之女礼眼無襖襖襖長袖廣三尺五寸無領巾

其裙帶紫綠半合必帳釵兩端縫形不用簪用

纂是位釵也履以採鞋鼻分作二以銀薄飾之

云
殿上侍從儀

女官官者座訖左右侍從及少納言入自耶割光

範兩門歷斬廊昇殿上各出南榮揖西相折至

南廂東西第二間相揖北折入楹內立既上相

對而揖之東西面以北為上四位侍從少東退

中央褰帳訖典儀贊者唱再拜百官再拜殿上侍

天皇有左右
懸玉佩云々

宣命使宣制訖典儀又稱再拜群官再拜訖左

侍從親王儀式云在南者揖而經四位侍從前

出南榮指而西折進行北至東第之間漸屈其

腰至同第之間東楹西羗屈指而北折大少傍

行各三步儀式云當御前傍行教步北折進跪

如進儀云云然則乍西向可傍行與親王後當

于御前跪而昧行二度以指吏部王記曰傍行

似無小傍行并屈行惟信大臣說先屈行次

禮畢其音高長指而昧行退還起面而傍行左廻出於

南榮指而東折至第二間指而北折漫本座以次

指之經四位天皇御後房應退鼓侍從退下如

衆上儀次內弁及群官退或群官退後侍從

寬弘八年宣命使行成鄉取別宣命文於笏就

外弁宣制之時自本列進出兩三步指而西折

出自三位以上四位以下兩索之間就版每折

或云惟信大臣說訖大屈了居未仁南行傍小傍行與屈行同云

有指^揖頤擬奏頌此事不知舊例相討取為云
節會時二位中納言加大納言標此日就中納
言版云云

裝束

敷高座以錦高座南并東^西鋪兩面^{不至東西}
不至南鋪六幅^幅布單於軒廊鋪二幅^幅兩面於其
上自後房屬高座張班慢於高座後左右設皇
后御座於高座東慢之後^{延長八年設攝政鋪}

褰帳命婦座於高座東西二丈當高座南頭也

又鋪威儀命婦座於褰帳座東西一丈五尺更

北折五尺以南為上^{用囊}執翳者座於東西戶

前^{三行立床子}侍從立南廂東西第二間以北

為上^{裝束記文云}置^置位^位既^既於

南采當第一第二楹間^{後殿裝}當殿中階南去

十五丈四尺樹銅為幢東樹日像幢次朱雀幢

次青龍幢^{此供旗}當殿東楹^玄銅為幢西樹月像

兵部省立
竟尾道上
檢之

仁和二年記
云內藏寮立
黑漆文事寬
和元年如矣
掃部立天慶
白木案云々

撞吹白席虎旗次玄武旗相去各二許丈与蒼竜

共庫兩昭訓門南廊第一間壇下西去三丈六

尺南去一丈許設大臣帷帷西南一丈立丈鉦其

相連其東立床子座前立黑漆机一脚帷東砌

為兵庫寮座下鋪外記史等座仁和記云立外記并并官床

左近陣邊鋪内記冠仁和三年記云昭訓門北

或云拾外稱唯中階南去十二丈西折三丈

量置典儀位或當殿西柱量置堯西南退一許丈量

贊者位中階南去十丈對設火火六丈宣

龍尾道南去十七丈量宣命殿位當昌福當宣

命位南去一丈更東折一丈三尺立親王位記

案南去一丈立三位已上位記案南去一丈立

四位五位仁記案西立武官四位五位仁記案

同之武部立標掃宣命殿南去四丈東去二丈

五尺量置太政大臣位其南各去一丈二尺三重行

如常非奏儀三位以上并諸王在西諸臣四位

東西相介親王應位者大納言位西去一丈

五尺在位記素南今素應位者一位一當

納言位二位當祭儀位三位當四位四

位當五位當身二位六位去二丈

六尺當六位武官四位以下唯之子細見式

其日未辨色諸衛服大儀各勒取部立大儀仗

於殿庭左右及諸門具於門部四人居於章法

與禮西門東西胡名用左右中將仗侍奉御前

或謂權任者舊正官侍奉侍奉御大小將又侍將監以下隊

於蒼龍白席兩樓北邊大將代大臣可定下小

之兵衛扶杖龍尾道陣其東西階下寂北環旗去

在東依陣在西侍務寧門舍人陣近仗南青龍

真相連相去六尺近仗蘇平頭隊旗自蘇少

門藏大舍人寮等各執威儀物東西相介列於

殿庭大舍人在近仗北一丈近仗蘇平頭北

蘇徒到
羽葆幢也
大如斗

人東退一丈平顯西角同但大苑省主殿面書

與日苑相對物教見朝候儀

兩寮各服礼服列爐東西去爐各三丈以白銅

查置查置好臺主殿寮入會昌門內左右掖壇居拍

犬像在右衛門左右衛門陣會昌應天朱雀三

門外左右集人陣應天門外衛門陣南

延長八年今案可依此例但東不可置親王

朝賀式八位版有三高有太政大臣可置真版版又

舊訛也寬和三年依此云云宣命位南去

一丈東折一丈三尺立親王位訛案南去一丈

三及位以上案南去一丈五位以上案共部九

之案對位訛案南去二丈東折二丈八尺置親王

行立版南去大臣版南去大納言版南去中納

言版南去衆議版南去王四位五位版南去臣

四位版南去五位版三南去六位版二七位版

二八位版三初位版二无位版二各以一丈右

親王版又相對非衆議一位二位版對大臣版

非衆議三位版對大納言版王四位五位臣四

位以下版各相對。位案東去七尺南去三丈當
親王行立位置擬叙親王版當大臣位置一位
版當大納言位置二位三位版當奏議位置王
四位立位版當王四位立位置臣四位版當
臣四位置立位版當五位第二位置六位版
曾行兵部四位立位
六位版各相對
武部亂文云依無寬年九
年日訖討使宜立標左衛門督保忠卿左中務
濟并充大外訖永元大史春蔭亦檢於監云新叙
行立標甚有便宜以此可為永例者但親王以
下行立標相去東西各二丈五尺是叙人標相
比之故也

女叙位事 如常儀

先陵告即位事

延長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發使告山陵以廿一
日可即位由陵六取山階後山階墓二取堀川太政大臣也後

贈大政大康保四年十月五日陵墓使立延慶
臣等也天慶
例陵六所此度如先帝章陵墓二取天慶例耶
公曰齋此度心之九條右大臣一取也宣

或二墓無
次官

山階柏原中納言自余奏議次官如常右大臣
墓山城守友原朝臣為輔
此條依私記載之道
例御即位以後有此

上前帝太上天皇号奉加皇后尊号事

奉幣天下諸神奉

以神祇官人為使官中京中券內自京庫下
行新物於神祇官七道給以正稅可充官符

天嘗會御禱奉

九月中旬大臣定裝束司長官一人中納言次
官一人中弁判官二

人史一人內記一人主典二人次第司御前長

內藏屬勅解由主典各一人式部少輔判官二人式

納言若奏議次官一人式部少輔判官二人式

部中務兼主典二人式部中務錄御後長官一

人兼議次官一人兵部少輔判官二人鋪人奏聞下

二省於外記元慶八年天慶九年先是台陰陽

察令勅申日時注裝束鼓少時列陣鼓少時進鼓打時

還御時大政官式云預令勅申者天慶例如之
清原抄裝束司令勅申云依儀式欽近例任裝

天倉元年先
奏法書云
安和勸久無
行鼓打時御
御言方未裝
束司令勸時
戴吉方未文
依進鼓行相
同也

進鼓打時

束司等日十月上旬定奏陪從五位以上八十

使令勅中二人御前亦六人曆膺名除裝束司司諸衛佐等苗守議參

一人并諸衛代官苗守代官等下給裝束司舊例

官一人或後日定下下給裝束司例

藏人取召至典下給事上外記云兼平二

年上御給外記下主典裝束司中云度

記文自內裏下給者而外記下之遺例云天

慶九年安和記云御外記令勅曰例外記召主

典下給者御中殿下自內裏下給者誰人可下給

糾猶給外記可宜者令奏事由下給外記云

事見右政官式并清涼抄奏有申障之者上御

奏團政替旧例又自苑人所仰下兼平天慶外

記作之次供奉女官亦六人夫名下裝束司又

以藏人藏人取御菜陪從等夫名下次房司又

下大藏省為令給當色也

裝束司擇吉日着官東廳上御南面主典覽記文先

乾外記請之定寄史生官掌使部直下等次紙

又還次第司筆百度慶宣旨下所司仰民部省令進拔出下二

人次令奏令文武百官聽裝束司御事之由即

下置旨於武兵兩省又令奏關兵庫并點御襖

地日時勅文次仰左右京及山城國令造道橋

兼平二年先四五日且定御
禊地令修造其道橋破損也
仰諸司令進供

奉官人留守及雜物勘文加
於寮檢察當色其鹿

從五位以上曆歷名寫三通
一通下次茅司一通

式部一通中務當色宣旨
點地日近衛少將為

勅使諸司任例勤所職
裏先仰九京本工令進內

又分配燈所仰山城國令進
諸風諸土者二人名矣

下次判官以下巡檢林道橋
仰京職令着進差賜給

使各仰神祇官令進幣物
勘文又催御巫壘中

臣女出御門及輦路仰式部
并次茅司先一日

有台台仰事天慶大次官以下
向禊所供張帷幕

次茅司依蒙東司告着昭割
門南廊如行雜事

主典覽訃文定主礼女人
用諸司史生官史生

雜物請文送裝束司有七
供奉五位以上隨裝

束司下令廻告叅議以上
主礼預示仰女御一

人可供奉之由兼平母后同
先兩三日長官奏

鹵薄苗前後次官各人取返
給先二日立標脚

御覽女騎
料馬事

製書

門前券福門內外

檢

檢

寬弘皇后同輿又有女御代仍尋例貞觀元慶皇后不御又女御代河原

指圖每其幕不也天祿皇后不御女御代供奉今案皇同輿時又不可有女

御代然而兼平皇后同輿又尚侍供奉寬弘依此例也彼時后宮藏人下騎馬

供奉後車女房兩三晚更奉頓宮云云

在豐樂院不老門下旨帶釵本不帶者當日在宣旨假帶云云宗饒馬有

馬從取物其長官雖衛符官不帶弓箭加隨

身二人著班給衣下龍裳帶弓箭之

諸衛有幡旗節旗等近衛陣節下大臣及少納

言有馬從取物親王以下皆著當色天慶以後

著宗議以上騎饒馬帶釵者帶饒釵但五位以

上倭鞍用杏葉鞞唐唐尾皆付莫袋侍臣只有

截人八人時尅行鼓始動乘輿出御但輦鳳節

下大臣先出自春華門就標少納言外記相從

延喜儀式云建禮門南去十余丈立節旗標南

去一丈立大臣標兼平出御自建基門侍從取

北履去三許丈行幸儀式如常無警蹕到河原

立床子云云

頻宮奏議以上下馬列立西慢門外其南邊裝

束司長官以下北面列立長官拂曉到以官行

以來不供奉天慶依供奉公卿少其西節下大

教殊有宣旨扈從仍不定錫

臣就標其北次第司長官以下列奉車駕敬入

唐尾 五位藏人 排闥六 位衛府不 帶弓箭 諸司判官 已下排闥 布闥陣 外供奉諸 司判官退 紅熊皮短 行勝主殿 排闥水府 生黃摺衣 行勝同上

門前券福門內外當目檢非遠使先巡檢當路

河原取立之當目檢非遠使先巡檢當路

在豐樂院不老門下皆帶釵本不帶者當日在

馬從取物其長官雖衛符官不帶弓箭加隨

諸衛有幡旗節旗等近衛陣節下大臣及少納

言有馬從取物親王以下皆著當色天慶以後

著赤議以上騎帶釵者帶節釵但五位以

上倭鞍用杏葉鞞唐尾皆付真袋侍臣只有

截人八人時尅行鼓始動乘輿出御但鞞鳳節

下大臣先出自春華門就標少納言外記相從

延喜儀式云建禮門南去十余丈立節其標南

去一丈立大臣標兼平出御自建基門侍從取

北腋去二許丈行幸儀式如常無警蹕到河原

立床子云行幸儀式如常無警蹕到河原

頻宮赤議以上下馬列立西慢門外其南邊裝

束司長官以下北面列立長官拂曉到官行

以來不供奉天慶依供奉公卿少其西節下大

教殊有宣旨扈從仍不定錫其西節下大

臣就標其北次茅司長官以下列去車駕敬入

唐尼 五位藏人 排御殿六 位衛府不 帶弓箭 諸司判官 已下排賞 布御殿陣 外供奉諸 司判官退 紅熊皮短 行勝主殿 排摺衣府 生黃摺衣 行膝同上

九条記云女
儀式者御
禱了御云
膳幄看而
例御禱時
遠先御
膳幄之今日
未及申仍
先御之禱

西幔門之間神祇官奉御麻王御入後節下大

臣令打靜陣鉦西而入記文云大臣召外訖仰云

打諸陣相應云大臣令打訖外訖仰兵庫寮令

可仰令柯靜訖欽大臣裝束使次才使依次入

矣先御之膳幄能幄南自王御侍從各署幄座

即供御厨子取御膳此同王御或用衛府天慶以

存生招次官以下於休幕有饗饌時刻駕腰輿

移御之禱幄御自西面大將進候靴不看自余王御

立幄前御與候各主持御麻授中臣氏女次以

御撫物瓦授御座祀宮主於南幄東極外邊卷

解除詞王御及裝束司候禱座在御所南右近

後府神祇官置量祓御禱畢大炊寮散米又御膳

物禱了司司大府少納言進鈴不奏王御着座

幄於御禱駕御少納言進鈴不奏王御着座

神祇官須幣帛次取司供御膳米女傳供如句

儀矣大臣候御前座山城圍獻物并內豎

或近衛府生以下取大臣間之各種物名退付

進物取天慶例次大臣取見奉付內侍卷之退

兼平有拜
舞天慶王
御纏頭大
臣令持之
公祿須推
馬上被之
而廊下願
有感儀仍
不纏云

給外記

兼平二年 什年 卿自恆南方入 既付

給祿 縫殿寮立祿 卒積禮於恆 巽角中粉 備唱名若

親王以下進祿 取給祿 天慶例一 拜後或時 尅

擊行鼓 乘輿還宮 至建禮門神祇官奉御 麻御

節下大臣著床子 御輿過前 入御之後 留守系

卿後立軒廊南家後 称名 戶外記 仰云 令步靜

陣鉦外記 仰兵庫寮令打諸陣 應之御前 次第

司長官進申 諸陣靜了之由 北面進立申之其

司給止申 御後長官又同之大臣云 縱長

官復本位 大臣戶外記 仰云 令步止隊 乃司鼓

謂諸衛次 官以上 兵庫寮打祝 又仰外記 令打解陣 鉦

貞觀外祖 忠仁公 騎馬供奉 仰大笠 宣旨云

兼平二年 侍從東城朝臣 奉仕右兵衛 舊代以

兼明朝臣 補次侍從 上卿仰中務補云 源兼明

乎作女 給云 天慶九年 右衛門督 高明卿 雖輕服 任次 笄司

長官仁和例也仁和多薨和四年十月十六日右大臣
供奉女五右中将雅信為左在中將代右中将正
日御禱

明為大將代又依左中將也元慶以右中將業
半為左中將代之例也

大嘗會事

養平元年依法皇
御心表中延了

天皇即位之年七月以前即位當年行事八月
行之即位者謂天大臣奉勅天九子大臣召法

行即位儀平大臣奉勅天九子大臣召法

悠記者
忌主基者
次見日本
云

先令諸卿定中悠紀主基兩國舊例而寬平九年以

後例奏定後召神祇官於軒廊先是御外記大

臣自書兩國郡名書其郡令外記對入管給之

卜訖返上以外記令聞之見了若兩郡共不合

神祇官退出即台例文并折場等令奏議書會

拾校大中納言系兩所行事各四位一人五位

司判官以上四人史在此中主典相加御卜合

并官奏奉兼元年元九年元大臣著陣令大并書每

貞會不諸
大夫不人難
天慶九年行
書并各書
次名由檢校
安和元年檢
投著陣令
大并書下
給云

寬弘八年
大臣下了令
系議書
食奏

寬弘八年
左大臣卜了
全添議書
卜食奏之

九年右大臣書近江四郡備中二郡入覽了返
宮給之卜了令苑人右少弁漫奏云云

給即以御下給并下知官并以拾掣行事文給

外記令告仰後日始兩所行事安和元年拾掣
署陣令勘件日

奏之行車辨以下着官東廡令卜兩行事形小

忌取等天慶記云卜文二枚一枚
卜定行事取

料材柏等山野後日奏云云或
行事史申大臣

卜定看場地後日野等

夜檢於枚投奏訖擇告日着之後日奏
即下紙筆百

雜物之伏奏下後下官并於西國若有食於
請備雜物奏納綿布

署朱等類行事辨國司立位以上又奏可兩取用

印之伏仰大字寮令進字掾日內近寮作
進用

途新錢米請奏次兩國所訛事早速可行由給

官并於諸國以上雜事進例使
於官廡所始行也次仰式部省

令進諸司史生十人仰民部省令進後出仕了

四人次錄請大長四人衛士八人主伏并大支

付内侍奏圖畢取司仰之次定所預
出納
取者

鷄尾琴

書之

場取小忌取納工取女工取凡俗取和舞取大
炊取五位以上奏團六位以下上宜死之以掌
侍二人為兩取女工取勾當上卿列奏宣下次
又定取主典代方取道如儒士詠奇人等次

進請近衛府樂人雅樂寮等奏次藤送借諸
寺樂器之伏次應行多每物之伏下并兩國次

應行會新正祝之伏下知諸回次應運進會新
雜物之伏同下知矣子細見儀式并次令勅告告

日卜定北野齋場地河解凍次點其地取壤卜見

之淡陽寮鎮謝儀式在前卜定而神祇官式八

十月四日文點之兼安和例也或云主基殿取立

悠紀殿云太改官式云九月造之

八月上旬遣大祓使在右京一人五步內又遣

援總使造酒女稻實公等九由加物謂供神使

宮內使生人三遣五箇園下旬別卜更又遣大祓

使九右京一人五步內一人近江伊豫一人神

祇官式如之而儀式伊賀加也可依後式次

着素如訖葺遣奉幣天神地祇使大神宮諸王

人中臣忌部各一人山城大和攝津一人河內

和泉一人七道各一人中臣忌部相茅菟定於

神祇官葺遣仍不廢務又宣年上卿行門下

件被下預等皆預
參侍寺官
符皆請內
白
天慶家勅
檄給宣旨
喜人神
官此加
驛加近江
驛仍此式
文傳伊賀
也而偏自
符案一
未改耳

元慶仁私記
仁智元慶
不非
商月

大藏物者而近例官符依載可用儀同二季三

當國正稅之由不充省物又兩取勾當門侍進

向云之每月行之若依觸穢等不行者以月上

旬行九月上旬神眼服使神服社神給驛鈴遣冬

河國十月上旬又由加物供神雜勢圖使市部

遣三箇國河波國荒妙衣使此月倚御燈潔存見

代實可行河大嘗會之由被中伊勢事仁和四年

元天慶九年十一月六日被立件使安和其存

月不得預佛存情食吊予長向病食完宗亦不判刑

敬不丈罰罪人不作立樂其忌語云之依神祇官

解下符為左右京五券門諸國告知散存教存及

諸可忌事散者一月自百至勝致者三月自丑至卯

○台京穢癘事左右各四十口

○兵庫寮造神楯戟事左右各門府九月上旬申官

大嘗宮料楯四枚丹波國楯縫氏造之戟八竿本一

紀伊國忌部氏造之祭畢收衛門府朱蔭應天

會昌寺門大楯六枚戟十二竿會同寮修之本二

寮儲格木

縫殿寮調備御服等事

掃部寮設備神座御座等事

右左門部カクライベ詔部カクライベ準人等事

京并
國

右左門府九月
上旬申之仰
尤右

物部尤右京各廿一人門部尤右京各二人

山城國三人 大和八人 伊勢二人

紀伊一人 詔部兼濃八人 丹波二人

丹後二人 但馬七人 周播三人

出雲四人 淡路二人

隼人大和十人 河内十二人 和泉七人

攝津廿一人 丹波廿四人 伊勢七人

又依彼司申旨之

○ 召氏之事 仰京職及國々

車持朝臣 子部宿祢 笠取直 伴依伯

石上イシノ樓井 因舞多治比氏 久女舞 伴依伴

御巫神祇
官儀夕縫殿
寮皆有其
氏和舞久米
舞悠紀田舞
吉志舞主基

伯木氏告志舞安倍氏告志大國早併下

部三宅雜波等氏

請田舞人御琴等事已上見式

内舍人六人内監六人大歌生二人

彈琴一人留笛工一人

勅標并御振頭御屏風等本文事作風俗舞詠事

詠風俗及春稻歌等事

分取風俗取音聲耳人事

廻仰膳部事王御出之大學寮差進學生又授書殿内監等一方百人

仁和例百人之中大學寮十二人授書殿十人

内監北人有職親王太政大臣各四人無職二

人大臣三人納言二人奏議一人述例親王二

品四人三品四品三人太政大臣五人大臣四

人納言三人奏議二人四位學生廿人授書殿

内監同仁和例

權國司春眷屬事五位以上一方廿一人王御膳部及侍人二以大舍人々廻

儲備
記文
見用十五人
增料十五人

而圖有成
人行奉
井國司等
見用九人
相并或人
云之而儀
式并圖有
十人
安和記云
件事非
會工知
然而依回
則令勤
學其日
呂何神
祇隨殿官
人等云云

○諸司主典一方十人主礼十人
呂仰次第司奉

○二具仰大和國
呂大鎮本奉

○而近例勅日行之
鎮大掌官地奉

○神祇官
羅城門大榎并八衛祭奉

○度
行事并以下監臨盡所細之所

事

○預仰京職并旁門園
史以下巡檢曳標路奉

○令修固又朱雀門前石
橋上度假

○寅卯日間檢校以下巡檢大掌官并豐樂院奉

○兼平天慶非檢
校上卿共向

○東悠純西
先祭七日兩國龍尾道前造大掌官

○主基先十
余日新雜材六等運置第二殿前鎮祭殿地

○其北三
畢諸工一時赴其宮五日門造了

○其北三
許丈木公寮造廻立殿卯酉為妻東去二許丈

○許
造片庇為御釜殿先一日取司廻立殿北四許

○文
立立丈帷為女官候取大掌官西七許丈設

○御輿宿帷
帷安和託云殿上侍臣候此兼先顯章

兩堂前縱立七尺大尺惺二字為小忌座東基西

暉章堂前橫立五丈惺二字西一字為彖議以

上座東一字為五位以上座西惺北去二許丈

設皇太子輕惺近例不設依修式堂前立五丈

惺二字東為親王座兼平以來亂云大忌非也

為五位以上座新式惺云暉章補式武兩堂後立六

兼光堂南明禮堂地立五丈惺為厨家并倫取

大掌宮南門外南去三許丈設左右近惺東西

子細在儀式并指面

卯日平明神祇官班幣帛於諸神卜諸司小忌

人同新嘗會新式去云彖議以上及侍從等寅日

自錦余寅日下定給榛藍諸衛設大儀分衛如常

除錦隊錦棋并錦鉦鼓兼平記云近衛小忌陣在大

掌官內大忌陣在南門外兵衛陣在兩橫堂間衛

門陣在會唱門外具諸司公服陣威儀物如元

小忌陣在間門之內諸司公服陣威儀物如元

日儀中枋寧大舍人官門章主殿掃却左右分

東西但置列所可南退欵石上棧并二氏各二

掃部寮式
鋪白端御帖
十一枚布端御
板枕一枚於悠
紀三殿中央又
設打拂布一
茶御廚殿
鋪打薦八重
帖一枚

人志未定應
天會昌等

人服者朝
寧門物部亦人著緝
立大掌官南北門

神指戟
門別指一枚戟四竿木工伴依伯氏各

一人著五位
分乾南門左右
儀式臣注服新式

交記内服
隼人司隼隼人分立左右朝集堂前

兼平記云武部
式部設親王以下版於大掌官

南門外庭
門南去二丈五尺置養奉版東西

時以前慶事成果
西封掃部寮以神座御座供

于掌殿
兼平二年用門後王卿侍從入自南門

以前供了而依神祇
大副賴基亦中任兼平

人奉買衾單於悠紀殿
率內藏官人奉買御服

二龍衣并縮幟頭
於迴立殿掃部寮敷於殿內

八枚中夾雙院
院施御床二脚其上加暈綱端

各一枚御床東西敷
白端御帳四枚縫殿又

候天羽衣御帷掃部官人
候湯殿御榻於迴立

白殿西慢内苑寮式云
御迴立殿典掃部寮所界

案於悠紀殿神座次
忘部官一人入奠鹿服

神祇寘
正殿北三間
為室實上
加席上極敷
白自御帳端
自御帳端
平記南三
間神殿北
三間當殿
云之寬弘
依采女因幡
說北隔敷神
座其南敷
却座然則
在御座後
云之可尋

女婦云
次神祇官
寧神眠
宿稱入
奠
鹿服

案於悠紀殿神座次
忘部官一人入奠鹿服

素於同座上

先是悠紀主基舍自素場未時以

門西國標苗會昌門前倉代物置東西臺供物

到大掌宮收膳屋了閉門神祇官苗候北門也

九服取司率諸氏炊所飯料如式

主殿寮次亦火設燈燎於兩院名二院伴仇伯

宿稱各率門部八人著青於南門外通夜設庭

燎時尅主殿寮供御浴已時大忌自唯供大忌不忌忌

新式云小忌於戊尅寧輿出自建禮門入自昨

刻門於東廊增正改駕腰輿式文如此仁和四

臣奏至昨刻門移御腰輿自是微行至神殿云

之清涼抄云於龍尾道東階上移御者寬平九

年九每以乘例如之掃却寮敷筵於乘輿東邊

其上昇君腰輿御之云天祿元年入自宣改

門於含章殿先兩堂間移御者件等例雖不定

於昭訓門移御之由見式仁和四年御記事

又有使宣也兼平二年入自宣改門不御腰輿

依皇后同輿也寬和元年依近臣謬說不御之

已以違至殿北西入自南戶御立殿奏不

例也大殿立殿北西入自南戶御立殿奏不

鈴持候式云是夜不警蹕入御之後殊禁高色

仁和四年記云入自南戶先御西方御床也

小忌親王納言衆議各一人供奉如常朝服上

青習會拾授并合小忌人式數外不着小忌其

眼在天忌列之由見安和元年私記

寬弘九年於昭訓門內門改御之

式云南三間為室北間為室
南國進御殿油二斗
八尺燈心布續松二百六
炬夜別半炬薪十二百斤

寬弘九年於昭訓門內門改御之

外大臣一人著小忌服供奉後日著鈴櫃立立立立

近陣前屏慢內仁和記云置御床南頭而大刀

契同候之清涼抄云仁和記云置御床南頭而小忌王卿著

奠角庭上座大臣候坤角座主殿寮供奉御浴自東

戶供即著祭服本服帛御衣仁和記云御東方

史二重御疊次御西方供奉御裝束清涼抄云

年於掌殿供御輿也仁和記云御

式者拾式文儀載仁官內式建喜夜御大掌官

具道大藏省鋪二幅布單其官中地鋪以官內

輔二人右昧行以葉薦隨御步敷布單上掃

部充以上二人從後且卷人不車持朝臣一人

執蓋子部宿祢笠取直各一人共膝行執蓋網

近例左右次將各一人執劍前後之大臣把劔寧中臣忌部在

長和次將不帶弓箭劍等在中敷布單大臣隨奉仕右邊者

又依元不出乍持筆劍何可帶弓箭哉不可踏至于布單無妨大臣御聖

儀女丸右前行主殿官人二人秉燭照路式云丸右

依仁和記者
內侍可帶
寬弘九年
中將惟之考
奉御金殿神
毀力寺願之
東書曰

近例左右次將各一人執劍前後
寬和元次將印劍並留迴立殿內侍守之
長和次將不帶弓箭劍等
長元東賴良負亦同治曆良基師忠同上
兼保師忠公實並帶弓箭
寬治雅後仲實亦同又仁信通忠宗不帶
今案太神官解劍何可帶弓箭哉
又依元不出乍持筆劍何可帶弓箭哉
每事見便宜可解劍何令具劍何哉

外大臣一人著小忌服供奉後日著鈴櫃立左

近陣前屏幔內仁和記云置御床南頭而大刀

契同候之清涼抄云仁和記云置御床南頭而大刀

巽角庭上座大臣候坤角座主殿寮供奉御浴自

戶供即着祭服本服帛御衣仁和記云御東方

史二重御疊次御西方供奉御裝束清涼抄云

武云水部一人執翅立多之良和者而天受九

年於掌殿供御輿也云仁和曰年祀云御

定日侍奉御輿也云仁和曰年祀云御

其道大藏省鋪二幅布單其官中地鋪以官內

輔二人右膝行以葉薦隨御步敷布單上掃

部元以上二人從後且卷人不車持朝臣一人

執蓋子部宿祢笠取直各一人共膝行執蓋網

內侍二人候御銀大臣把劔寧中臣忌部在

御前大臣在中央中臣在左忌部在右天慶外

踏欵准朝賀式可知仍拾被私託無此事也御聖

表女左右前行主殿官人二人秉燭照路式云

依仁和記者
內侍可謂
寬弘九年
中將假之考
奉御衾假神
殿內侍預之
不惟淨道仁
和記云
朝拜式
面布單
聽御前命
婦等踏履
殿不進
女後日自勤
令奏過狀
天慶記云

東言曰
入自北門經德
紀殿西主基
經東也入御
之間若神
祇官可獻
大麻欽神
嘉殿之
承平記
東門行幸
以前可入自
宣政門見
告胡式神
今食新嘗
祭大忌公卿
雖不供奉
衛府帶弓
箭然而大儀
日次官以上
不可帶之

小忌少將各一人前既御悠紀正殿仁和紀云

行云：近代無此例自南簷開

簾御之天芟禱大臣就左近小忌小忌群官着

惟行東事云：寬平例如之西面北上舟少

其座王卿位大掌官東邊就之此座大忌人不

入大掌官次南門衛門周會昌門次大忌

及廼立殿次南門衛門周會昌門次大忌

親王入自西門大臣以下入自南門各着帷下

座並此面儀式固栖入後都臣衆着云而

着之官厨家儲饗饌又親王不就備武堂前

使就公卿惟承平二年王卿推先着同門後出

自東腋門固司入後入會昌門府云天芟

以後無會着例又案事理先就武堂用門後

入可乾帷下座何更起座又還着此日衛府

仍直着帷座也何更起座又還着此日衛府

公卿不帶弓箭位小六位以下入亦就帷下

忌可帶並不着就武次官內官人率告野國

新式列立隨無真惟武次官內官人率告野國

堂後云隨無真惟武次官內官人率告野國

栖十二人精入自左腋門就位兼平訖云立馳

南天慶祀在南門外東腋云案之与武部例

相違可隨彼所使欵但東腋不可然也

次悠悠紀國司率歌人入自同門次伴佐伯宿称

率語部人十五入自東西腋門各就位並着青摺

西次哥女次語部皆北面東上甚郡官初入

國司在哥人東拂部案敷設設群

人發吐聲立定即止先國柶奏古風五成兼平

其苗似以次悠紀國奏國風四成其意似神哥

指摩孔後國奏後漢早次詔部奏古詞其音似說又步哥色

哥云之云奏次華人司寧寧人入自右腋門御在

屏外北面立奏風俗哥舉二人舞云神祇式

入軍人奈吹走乃進柶前柶手哥舞云以次退

出親王以下五位以上乾庭中版異位行兼

云進馳道東代代武部不置版量程行立云

西也跪柶笏拍手四度八開是也拍手了

小稱不寔云六位以下又如此小忌人不在拍

位稱以外訖更備六位一人備五畢各復握座定

安信朝臣五位二人六位四人儀式云五位三人

右相介就版奏侍宿文武官介番以上薄主

以上書姓名介番唯奏其教左右門部秉燭其簿并官

皆跪若雨亥一剋供御膳四剋撤之其決在

式也度享儀見仁和訖并清涼抄神今食新葺

祭等中子一尅神祇官寧門膳膳部等遷主基

膳屋料理神饌宸儀還御迴立殿其儀如初供

浴湯易御服御主基殿其儀一同悠紀小忌群

官度馳道就主基惟新式云大忌不遷遷又大忌

平以來大忌遷之悲非也回栖等奏及親王以下柏手等

並同悠紀寅一尅位曉膳進退如前事畢御迴

立殿百官各退兩氏閉門世同造酒司取值神

昌福堂以南掃部設簀辰日北即今夕五節舞姬遷豐示院

以日王卿
著饒劍村
魚袋同節
會

○辰日卯尅乘輿安和私記云於迴立殿駕御輿

初称出光範門仁和寬平例如之兼平依不御

也天葵以後入自腰輿入自宣政門出自章善門

謂此御清暑堂儀式并新式云易御服還御本

使御清暑堂近例知之以殿南廊西面為

等候小忌王卿經大掌官西邊依奉如恒兼平

大忌王卿供奉在小忌前云今案自迴立殿

也幸者不可慮從平新嘗餼祭了還御時不供奉

也少納并凡右將監從殿南庇進大刀契鈴等

見寬主水司侍解齊御監御粥七種已日同位

神祇官鎮祭了令国人丈壞大掌宮御服等

新物賜中臣忌部宮主如式祭御殿如常兩國

各立御帳於殿上悠紀立東茅三間中南廂當

御座奠設王御座北面西上小忌在共上小忌

座前對立大盤顯陽兼光兩堂第一間前移立

兩國標觀德明儀兩堂兼運置倉代等物謂也

式部預置殿位諸司供張如元會儀時射御悠

仁和有鈴

紀帳近仗稱警蹕先東西階下天長十年記云少

納言奏進鈴將監進御御兼平記鈴奏如常者

不見進取司開儀響豐樂兩門進衛衛門開之

也見式并寬平記親王以下五位以上入自

儀響馬門各就殿位不着靴式云天慶長記文

式小忌不在此例云云近例如之輕服人不預

傳起如常延英堂有外弁座王卿入自堂東開

明門先著其座如八省朝集堂儀但大忌人先

可還昇欽天慶平弁記親王納言用中階衣議

南階云云今案親王可用北階欽式部門刀祿

東書曰
永平二年
貞禧公為撰
改三日奉仕
內升天仁依
件例大嘗官
前行殿內
并攝政奉仕

入自東西腋門彈正同入列立如常天慶例六
章善門北設公鄉麻幕先就彼取後就外并

位以下相續入著東廊元此間大臣立定神

祇官中臣捧捧賢木式之捧玉藏神祇式云賢木

紙云天慶不儲賢入自同門東廊就版跪奏天

神之壽詞群臣共跪兩渥立卷寬平雨儀云王

位以下南兩堂東西面中臣立顯陽堂北面云

乾而天祿親王以下乾逢春門中版西面中臣

起寬式云天長以來此度停止清凉板云近代

郡暫下給奉之而天長式奏輒給重物非無事

危者其後忌次并大支就版跪奏兩國所獻多

米都物色目退出兼年天慶例就外并次立位

以上搢笏拍手如昨六位以下相兼拍手訖退

出儀式次第如之寬平式云天長訖文拍手在

式部取版退出寬平記云錄寧諸司史內侍臨

東楹台人大臣出自軒廊南橋於九近陳南頭

謝座式云陳西頭小南謝座而新式無西字兼

安扣行奉
并卷之

寬弘依天
長例

頭謝座儀式九日內裏儀九近仗南謝座云云
院儀近仗在東階東依相^變馳道也然則御
可^鬼進^款之日不^即經陣前昇自南面東階着座昇
殿者皆用此階昇降有^次宮內省率大膳^職造
指而儀自東廊系上

酒司多賀須依比良須伎物^{霍平}等也造酒司
等呂須伎都婆波彼^彼

也^符進列庭中^郎將去^兼平記云入自顯陽臺南
標前北面列立出自^觀

臺南天慶入自建^逢春門西面列立云^新式郡^群
官着後進見云^仁和例如之而近代多如

儀式次大臣^台舍人^式候^逢春門外者而兼平
次^茅次大臣^台舍人^式候^逢春門外者而兼平

稱^唯退出^少約^台入自^逢春門^東東廊北^又謂
云^非也

通^乾版^天祿^記可立^逢春門^上失也^大臣
路^乾版^天祿^記可立^逢春門^上失也

宣^台刀^稱少^約言^稱唯^出自^儀鸞^門立^屏櫛^南

北^面台^之寬^平依^兩儀^於
北^面台^之寬^平依^兩儀^於

起^座列^立仗^頭式^云立^位
起^座列^立仗^頭式^云立^位

以^上共^稱唯^小忌^先舍^色
以^上共^稱唯^小忌^先舍^色

有^前緒^立位^以上^左右^分入^小忌^人入^自東^式
有^前緒^立位^以上^左右^分入^小忌^人入^自東^式

部^錄稱^容止^吹六^位以^下分^入省^率稱^異位^重
部^錄稱^容止^吹六^位以^下分^入省^率稱^異位^重

行^立定^衆儀^以上^并小^忌人^列東^方四^位已^下
行^立定^衆儀^以上^并小^忌人^列東^方四^位已^下

北^建臺^門大^臣宣^侍座^親王^以下^謝座^小忌^式
北^建臺^門大^臣宣^侍座^親王^以下^謝座^小忌^式

仁和御厨子
納集注史
記百七卷
獻之云又
進美酒之
由見式

記文云小忌
不午備玉脚
饌云

依近例可
申修紀國

式云兩國
男女各六

拜群臣次之是如稱唯小謝酒訖各著座氣儀
忌先任頭欵新式止此方者顯陽觀謝諸仗共
經陳前上殿欵五位以上方者顯陽觀謝諸仗共
兩堂六位以下方著觀謝諸仗共

居式此次悠純國得列真物衆入者而近例無
式清涼抄謂欵物又不可然而相異之由即見儀
座後欵御屏風厨子市有數其後又獻御屏風

首有女如此類也後又獻御屏風厨子市有數其後又獻御屏風

供御膳仁和天慶用東階兼平安和天祿用中
天祿兩儀自打序代奉云賜五位以上饌小

悠紀國始之大忌取司給之心忌取頒次并官

分給兩國多未都物於諸司道例明日日出給九

管諸司主基悠純獻當特鮮味行事并率國司

執之入自顯陽堂南殿門經堂西壇下馳道

東比西上天祿雨儀西面立建春門北殿出

自殿東殿大臣問之稱唯中云悠純取進御贊

稱物名如常天慶必和記不奏國名為遠例云

平大臣仰云賜膳部或人寬平天慶例也稱唯出建

春門行內膳部內膳頌候門外兼平記非也于

時國司率風俗歌人等入自儀鸞門且歌衆入

時國司率風俗歌人等入自儀鸞門且歌衆入

時國司率風俗歌人等入自儀鸞門且歌衆入

儀司云國司立前次音聲人次歌女次男天立
慶訖云前男女人後女廿人亦人在殿後

庭中歌人先入惟次國司著惟座儀司云先鉦

次握槌者就鉦下北首伏地頃史擊鉦二度

初天長例知之又裁清涼抄而他乃奏風

俗歌舞司云舞者八人為列次取賜周三行乃奏風

大支東西各二人冷賜御酒儀司無事見寬平

東頭交名立東階上次檢校納言以下寬和二

面入袋者肩高枕机有霞入逢春門經厄仗

南頭昇月階依新司用件階已為也代之例

階今昇中階更東進頗無便宜檢拾例天

立南榮康平立漸前壇下和例如之天祿依

昇自東廊云儀式并清涼抄有人給從下退出

和琴等面寬平式無之例又傳如之

大臣寬平式云親王若公口傳伏乾素擊御檢

頭經座上昇御壇東階已日重以就王不晚安

檢校天祿
己日昇自
西階云
仁和主基
記又知之
裏書曰
康和元年
八月八日
云下官卷
云大嘗會
時主上御
頭何花柳
唐花狀體
不覺有銀
枝担伏上
由間之件
在納物封
不開見云

寬弘四年
且之有例
之上應也
中
等相加
儀司
道授
美平天慶
悠紀十二
主基十令
天祿記
二人御主基
時首西二人
云非也

寬弘有拜
就案南經
東參入

和辰日充大臣脫候悵下宸儀許之即奉指御

冠左在右臣下自座未復本座群臣降階拜舞不見

在寬平式舊例未給臣下後拜舞是尤有便儀式

而寬平九年給臣下後拜舞是尤有便儀式

年依御幼主不轉傳侍所標頭隨行事并等賜王

無拜舞之交以來又無此事行事并等賜王

鄉標頭隨寬平式云國司給者而近例如元兼平

也而安和記儀款冬之兼平天皇授以下櫻花

授系議執大臣標頭並急大身者也以間

會檢授行酒天慶例也其儀日暮主殿寮供庭

祭當宣余版位例立九右谷生炸七日式云入

義兩堂南妻云兼平記云兩國子才右所人

事訖入御儀式云御清暑堂新式云撤朝膳遷

近代不御清暑王鄉下自東階度西方兼平記云

堂中自東階度王鄉下自東階度西方兼平記云

前天慶已日依而經南唐重明親天皇御主基

王記不詳也今案經殿後有便乎天皇御主基

悵警蹕門侍臨西極喚人評式無此台而兼大臣

兼平依夜
閣不御行
如在礼

天祥記云
中左松柱

寬弘有拜
安和悠記者
拜寬弘各
議不參元天
年調進執左
大臣拜豆依無
悠紀因遙授
也西階西端
寬弘當東
階東端前
北行進儀所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座安和右大臣依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進自右仗後於仗頭謝座天慶大臣依西於西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頭列立新式云式戶立標兼平東西依天長記

而不謝座昇自南面西階著府王鄉仗

安和天祥
核者西
階下座
云

者而已日及他年之例如之又見新式天慶依
而西廊北第五間以南南柱內東面重行列立
陣立如小忌五位以上直度列立馳道西寬平
常祇大副安則率小忌少納言以下度馳道兼
年訖標南立丈列立主基取寄人亦也云

大臣仰侍座新式云大臣召之仁和訖
如常儀寬平右中侍善執空畢各著座小忌諸
兼觀堂座大忌各在本府謝庭間立庭前欽天
乾西廊寬平兼平不移次供御膳賜臣下饜皆
如悠紀兼平了受不仰酒勅使依條曉欽了祿

又無獻物天慶依但無趣頭事武似兩日共可
及曉更不獻云次風俗亦人奏奇舞次大臣著軒
主基獻之日廊砌上九子見儀式云未得解由者預之
之天慶外訖記未得解由并諸國入京更立
位以上預有宣旨皆悉預之今未得解由哉
式不可有畢系上經座下進軟陣下付內侍奏
別宣旨欽

之降立初取百少納言授之此間先可承祿少
納言進庭中唱名王卿稱唯下殿給悠紀祿先
祿守積立馳道東新式立標南云系儀一人
乾祿取悠紀因給之儀式云祿物殘進內侍取

兼平有樂
前大夫云
非也

侍臣祿差
國司一人送
歲人所

侍臣祿差
國司一人送
歲人所

侍臣祿差
國司一人送
歲人所

侍臣祿差
國司一人送
歲人所

侍臣祿差
國司一人送
歲人所

寬平依而於顯陽堂乾角百給云：天慶乙日

有諸卿議小面一行列立依而濕不拜直連云

元日式云經顯陽畢御清暑堂寬平式曰大臣仰

室南出自延明門寬平日辰尅御德紀

上雜物近來陣雜例云今夕寬平日辰尅御德紀

宿侍小忌大忌禁申大將寬平日辰尅御德紀

恆進仗稱警蹕內身著几子內侍百人內身著

上開門百群臣侍御膳賜臣下饌寬平記今日

等儀一同辰日寬平天慶例有獻物無採以

一兩巡後悠託寬平人執庭中几恆奏儀舞寬平禮

摺兼平託云舞人十人牙人寬平人君庭中琴師

二行人用大奇人天慶記云掃部庭中寬平行設

二行座舞人分著其南立床寬平琴師二人著之

笛工一人寬平在其後云：寬平以來託文此自給

酒指軒寬平自不給之而式此日不給午自給也

次奏風俗寬平儀式有取司不無風俗奉式云此系

記云須先奏和舞田舞寬平後奏兩國風俗而先奏

風俗失也者而天慶以來猶先奏風俗

三獻後仰御酒初寬平便奉託御立託御立基恆雜

事皆同昨日但獻物後主基人執右恆寬平奏回舞

多治寬平氏內舍人等供奉樂人十人兼平託云

樂人著恆座奏音樂天慶記云寬平舞稱大歌不真

不進昂仰明日可供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奉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奏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奏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奏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奏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奏之由有例故也云

次奏風俗寬平人退云

行事率
修理木工官
人以下撤御
裝束令進
當國夫御
物等運置
行事下

幼主時可用
興儀

間親王以下之殿舞遊了還昇兼平献御搦頭
了入後房群臣酣醉或監坐大臣府迄大臣招
之唱神次献御搦頭天慶重明親王傳次奏見
奇云云供仁和例云云

象次給主基祿等橫立御清暑堂有御遊事寬

式云此時更權宜有曲宴賜祀王以
下御衣此權宜也不為恒例 喜儀堂中間設

御座右立置物御札御後及西邊施於屏風軒廊

雙行設王御座其南橫敷侍臣座天慶九年例

年臺東隔戶內立大床子其後立御几帳二
內北頭他御屏風其南對敷王御座王西御東

步廊設侍衣儀御之座殿上王御依召著座兼

參議實賴朝臣召又九大夫長後朝臣召之云
慶右大臣先候王公次衣藏人

即給酒肴穀倉院并管絃器寬平殿上記云召

一面先彈依調唱神歌次變調奏律呂歌天慶

臣供御酒仔与守師氏朝臣把給王御侍

鉏子重明親王勸孟大臣一藝天慶親王

臣祿有羌兼平賜王御御衣各一一京衆議船細

長務侍臣正此日於建殿寮賜女王祿午日

卯尅撤兩國帳并標示人帷等裝飾高座設王

卿齊如常稱樂構基於殿前南階南去十設樂人

恆於舞臺東南角南去八許東中務省舞臺

以北四許文置宣命版南去一許文置尋常版

掃部立位記案於版東西尋常版南去四尺東折一丈立親王案南

去七尺立二位以上案南去七尺取對侍授下

各於大臣先是著九子進大臣百内堂或云

一人入本為内堂者云寬平例如令百二

之而兼平以來六位別南案入如恆

省賜下名如常内堂并二省天皇出清暑堂

御高御座近杖侍至位誌若於大臣前

即臨東檻台人大臣到近障西頭謝座兼平

例如武仗南七尺昇自東階著座次内記取宣

命文昇東廊於殿東砌下奉大臣二衆上付

侍奏之後儀式群臣著座後奏即給宣命使去

天之慶例次取司内門司二人出青綺門東殿

門分后建逢喜門南北寬平式云此事年來停心

訖台内監令喚二省立九仗西南令至位禮

萬又如恆次台舍人少納言衆入大臣宣喚刀

内并九子皆
同立逢春
北脈之由見
天祿記異
裝束記文
元日

兼平記曰
經左近陣南
頭進立座中
謝座天慶記
同之兼平
又立殿東欄
下見之茶
依是為授
政飲但安和
記著東廂
砌上九子云
寬弘東廊
砌上立九子
是已有便
於砌下可
奉歛

內裏式臺
南二天云
依有叙列
不西進狀

祔親王以下恭入准七日儀舞臺中央以東二

也而兼平以後外記此日小忌四位下可列西欵謝座謝酒

着座二省率叙人象入舞臺東南角東去二丈

部准之寬平例如之而大臣召象議以上一人

授宣命即復本座親王以下殿左近陣面頭

列立象議以上左近陣南三丈西面宣

余大夫乾殿宣制一許指可西進親

王以下再拜如常叙人宣命復漫本府群臣又

後本座二省唱叙訖退出叙

親王先拜舞復二省兼入自建春兼秋西門執

位記宮退出掃部寮撤案次親族拜舞列立

次取司供御膳其器使用兩同取設親王以下

諸仗共起大膳職賜群臣饌一觴後回柶奏

如常次伴佐伯西氏入自儀鸞門著中庭床子

奏久來米舞伴九佐伯右五位以上相分引立舞

位并彈心琴床子又設琴臺床子寬平記云王

四人着能衣未額叙靴兼平記云於舞臺東供

內裏式七
月叙位宣
命拜不
同以式儀

儀式新嘗
會用中階

史部王記云
昔安陪先
祖會戰伐
新羅有功
大嘗會日
報今因奉
以舞故相
傳為大嘗
會之舞云

奉舞人在前後端者服四位祀中間服五位祀
皆帶釵終頭接釵舞無歌以琴為節舞如駿河
舞次安陪氏奏吉志舞等如前作高聲亂声而

進舞者廿人示人廿人女陪吉志大國三宅早
部雜波木氏供奉寬平記云五四人者六位

之川頭二人懸甲曾執持兼平記云於舞臺西奏
曹在中間者備頭冠末額福衣後端者服甲

補福皆執拍執舞酬拔刀云畢各退出儀式
兩番奏風俗一曲新式云奏雜示寬平式無此
兩番兼平記云國風舞音勅停之天長右志舞

後奏由三軌後仰脚酒勅使次大奇別當下殿
舞云云出南門寧奇人衆入於舞臺南頭奏大奇新式

奇樂器衆入次掃部立床子次別當率奇人衆
入云云若是衆來中欽兼平天長外記云
別當下殿南行於觀德大臣衆令衆後喚

堂築角寧奇人衆入云德
別當臨檻之如常別當昇殿着座亦台大奇人於舞

臺小次立節舞姬立人進出舞了退出次親王
以下之殿堂拜舞折一丈西面列立式文如之

而兼平以後外記列立在仗南頭云記文
不儀欽儀式此次雅樂奏立奇者奇者寬平式

年來無此次神服女四人於舞臺小供解弁和
事云儀式云於舞臺小奏之新式云神祇官着舞

舞兼南府奏神神服女女自定私門進西階

内裏式元旨
宣命散不
同之

下舞也之兼平記之於臺次神祇官小忌侍從以

西供奉奇女人在臺小

下番上以上左右分入奏和舞造酒司持酒壺

受酒飲了以拍為錯漫起舞先神祇官中臣忌了

各一人次侍從廿人次大舍人廿人次左右近世

人次右近世人次左右近世人次左右近世人次

舞又内舍人十人侍從次舞云云而式無均舍

人掃却寮立祿床子於舞臺南而和舞前立之大

藏積祿并奏和錄儀式云申了給大膳大炊造

着常服者而神祇司大臣奏宣命見衆兼午

官内解奇漫常云云大臣立殿東欄北頭北面外記云九

見云九大臣立殿東欄北頭北面外記云九

臣着東廂砌上九子外記昇東廂奏見衆兼平

外記云今日殊有宣命諸國入京或未起

任及諸司雜忘草皆預見衆但未得解由非此

限及記雜忘未得解由者今日不預云云

呂衆議一人賜宣命又召一人賜見衆受之就

祿取群臣下殿列立其節同宣命使宣制拜舞

如常宣命使漫本座次群臣各漫座式部轉二

人執札相分立殿南唱名王卿以次下殿給祿

訖衆清暑堂兼午重記云衆興還宮求府公卿

次侍等又不常到建礼門神祇官進漸麻天慶

之數仗供有

儀式文又宣
堪宣命恭
議奏之
宣命并祿
預參議上
宣命同奏
云云而近世
每此事

元日式云經
顯陽堂南
出自延明門
東門也

之後日儀式到紫宸殿晚奏等如常晚頭小忘

進過狀宮到紫宸殿自是以下一字サカリ奏等如常公卿一人宰史

及中務官宮內依奉自是以下一字サカリ天慶記云此日晚晚衆議所氏

諸司向官內云自是以下一字サカリ天慶記云此日晚晚衆議所氏

權右少弁好尤少史御笠維宗亦寧祿事諸司

乾宮內省行解奇各事云々近例不行此儀

弘仁十五年正月七日而儀顯陽賜永觀兩堂小

第一間立位記案三位以上昇自同堂北第一

階列立第一間五位以上昇自第二階列立第五

六間六位昇自第三階列立第七八九間並西

面北上於堂上拜舞祿物積兩堂北頭廊內云

云今案諸大夫座前頗無使宜款於南廊若東

西廊可行此儀也自是以上一字サカリ

未日於儀臺門外賜神祇官并諸司六位以下

及兩國郡司役夫以上祿衆議為勅使率弁官

行事衆議即宣制制式兵二省唱名大藏給之具

見于式兼平例十二月七日終給之衆議披轄又

勅使侍於中堂見衆國司以下郡司以上妻

遣使兩國
齊國解
奉儀式十
二月上旬

兼平弁官
宣制云々

給祿云晦日臨解齊大綬其儀同他月晦辰

日裝束天慶已日御極西國豐樂殿東西第三

間接壇階東修理職西木二寮作之其上一

立御帳卷三面帷兼年又卷乾良二角云西而

立前後懸犀角鏡等中央立御付子兼年軒文

立置物机置師子形如常有御賜足銀鑊密壺

可尋御帳東西立四尺屏風乾小良三方立五

尺屏風曲牝一天慶祀云御帳良角立五尺屏風

立迴為東壁北第二間立黑漆棚厨子一基

其南立御酒器御座左右壇下以軟障列隔

母屋與北庇之同兼年記云東壁及北壁東第

北階東間柱東階北間柱北立南廂一列設王

迴一方各二條一條四幅云南面東階東

卿座小忘在其上以所座與角設南面東階東

砌下設上官座二道酒司候軒廊建春門北殿

第一間中央立内奇兀子西與顯陽兼觀西臺

北端平頭當殿東西端立两国標天慶記云去

安和記云帳
良立五尺二幅
巽立四尺二幅
乾立三尺二幅

寬弘九年依九大臣宣改立第二間

殿階十六丈

小忌座各
在上頭

西國標間八
許丈尋款其南各立樂人惟南去五許中務置

尋常版式部置行立版殿南十二丈置尋常版

西各去二丈五尺置行前加標云云顯陽兼觀西堂設五位

已上座其前砌上各立胡瓶二基造酒司候壇

下當顯陽觀德西堂間立左右衛仗戟右陣兩

國倉代等物列立觀德明儀兩堂前仁和主基

藥并櫛物顯類前列次筋脰酒十基六角倉代次

記云擔支皆在其下顯陽堂前置陰陽寮行漏具儀鸞門

外立左右衛門仗戟豐樂門內對立隼人指戟

養乎平日記云衛門隼人陣不立仗兵衛陣猶

立戟案彼日兵衛可陣儀鸞門內衛門可陣

豐樂門內又其東西設西國樂鼓各二面鉦等

何不立戟乎天慶先立儀鸞門內為違例養乎訖云鼓

延英堂北第三四間立兀子親王以下納五六

間立床子西面北上東庭當第立同以南立床

子四行并已下新件日裝束年記文不定隨愜

無所見唯元日裝束宜可定行款

奉幣宇佐宮事

在備忘記

○卜定齋王事 以上在別

奉諸社神寶事

先於建禮門前有大祓兼平二年前日行之天慶十年當日早

旦有此事也

伊勢使如例宇佐并宮宇京邊七社以殿上人

為使或殿上羌定下給畿内諸大吏一國各一

人上卿七道藏人所雜色以下一道各一人自

給上下上鄉向八省給宣命如常至于神寶使向

宮城請取但宇佐御衣於御前給之有御禊也

諸社神寶蓋釵弓矢梓也幣帛加之太神宮加

饒釵玉佩宇佐加御衣二社幣一僧俗各饒釵玉佩

云一社有二座以上者只奉一前幣帛如常

天慶例宇佐御裝束僧俗并后裝及女裝并曲

龍衣云二神寶五十七具伊勢二具宇佐香椎曲

具賀茂二具稻荷三具日苗國懸二諸道使給

具合五十七具石清水只奉幣帛也諸道使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官符

以朝日有限也

大和五山 河内二山 攝津五山 海道六山 山道七山 北陸四山 山陰三山 山陽五山 南海二山 西海四山 合五十四

可尋伊勢 二卷 日前國懸 二卷 香椎合有 五十三百也 卷

一代仁王會事

德壽有遣白紙官府之例見天
德四年十一月麻鴻使御記以

期日有限之

大臣奉勅勅日定行事九人

大納言一人中納言一人

并二人外記一人

裝束童子六人

五位三人六位三人

裝束僧房六人

日奏之

行事一紙裳一紙

行事上卿

定吉日就行事取

天曆元年用陰陽寮

始行其

事

天曆以後上卿不必就之

即給官府於諸道

以吉日可修舍兼畜

彼日可禁教殺生

由也壹波對馬二鴻只禁教

生先是定寄也史生二人官掌一人又寄外記

史又經養閑令文章博士作咒願

重制官府大下之諸國

臣并行事上卿相共定奏京中世一堂僧名

隨院

宮多少僧城諸司但院定三僧諸宮七

僧自余同臨時或只行事上卿定奏

調取定

進諸堂法用

行所那者取司請用近例總

仰授書

殿大學寮令差進諸堂堂童子等

天曆外記日記似上卿定

勅使而檢校彼年

行事九條大臣

記禮行所見依例於行事以差定款

當日大極殿儀如御齋會并少納言外記史式

部彈正着東西廊

謂之

朝講行香畢上卿已下

如常公卿不飭諸堂三僧有法服服料新舊例講
讀師或乘輿云近例不用之

天慶記云依先例馬副十人手振十人中取物布帶舊代脛巾

四人易鞭隨身八人番兵一人青摺下重狩袴府生在本陣列也

長元以後有手振十二人

件鮮味五十捧也是近代例也

天慶右大臣者小野宮大臣

安和左大臣者西宮右大臣者小一条

右數字載異本非本文

右清閑寺黃門清少納言藏人并予集万里黃門亭

合數本校讐甫就

享保五年七月廿九日

藏人權右中辨藤原俊將



